

公司代码：600778

公司简称：友好集团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聂如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建伟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7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为-463,230,179.1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4,666,415.44元，2017年度（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36,236.28元。因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状和发展需要，经研究决定，公司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该预案需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友好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大商集团	指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疆、自治区、疆内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市	指	乌鲁木齐市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友好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YOUHAO(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UHAO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聂如旋先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磊	韩玮
联系地址	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	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
电话	0991-4553700	0991-4552701
传真	0991-4815090	0991-4815090
电子信箱	yhjt600778@163.com	yhjt600778@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公司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xjyh.com.cn
电子信箱	yhjt600778@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友好集团	600778	新疆友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璐、段晓军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879,400,451.48	6,111,495,996.20	-3.80	6,538,699,11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830,599.78	-399,718,888.91	不适用	15,298,25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649,517.82	-419,119,276.37	不适用	-285,549,14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71,284.75	161,157,822.98	359.97	454,915,653.4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2,808,864.84	1,198,639,464.62	-40.53	1,598,358,353.53
总资产	5,238,655,173.07	5,992,172,323.28	-12.58	7,230,392,002.05
期末总股本	311,491,352.00	311,491,352.00	0.00	311,491,352.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597	-1.2832	不适用	0.04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597	-1.2832	不适用	0.0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83	-1.3455	不适用	-0.9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83	-28.58	减少22.25个百分点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2	-29.97	增加3.95个百分点	-16.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主要会计数据的相关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内容。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	--------------------

营业收入	1,501,619,339.50	1,315,119,254.90	1,415,661,922.22	1,646,999,93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64,592.72	-179,435,088.11	-67,532,854.38	-222,998,06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27,491.04	-183,285,450.00	-63,674,733.45	20,438,15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14,159.62	238,396,227.87	32,931,896.14	650,057,320.36

注：公司本报告期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正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 2017 年度关店损失，该损失主要体现在第四季度，因此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第四季度盈利。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9,107.54	379,813.91	-1,038,67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06,165.67	11,007,259.80	196,842,215.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61,523.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7,218.40	9,271,583.29	179,313,611.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624,422.60	2,472,104.74	2,873,68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9,872,291.90		27,674,685.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57,683.04	-223,852.51	-66,637,870.27
所得税影响额	773,672.97	-3,506,521.77	-44,441,775.96
合计	-237,181,081.96	19,400,387.46	300,847,403.51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673,807.66	44,708,803.90	9,034,996.24	-195,294.38
合计	35,673,807.66	44,708,803.90	9,034,996.24	-195,294.38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业零售业务，经营业态包括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大型综合超市、标准超市、超市便利店等。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旗下拥有 14 家百货商场及购物中心（不含友好百盛、天百奥特莱斯）、19 家友好超市独立店，分布在以首府乌鲁木齐市为核心的新疆多个地州城市。通过百货、超市、电器、餐饮、文化娱乐等多种业态的相辅相成，共同发展，凭借多年来培养的品牌优势、管理团

队优势、商品和业态资源优势，以及建立在优质的商品品质和服务措施之上的良好口碑，公司的商业规模和商业零售总额连年名列新疆商业流通领域首位。

公司经营模式目前以联营为主，自营和租赁为辅。联营模式所涉及的商品品类主要有：男女服装、鞋帽、箱包、婴童服饰用品、家居用品、针织床品、玩具、珠宝饰品、钟表眼镜、化妆品、家用电器、食品及日用品等；自营模式所涉及的商品品类主要有：部分化妆品、部分男女服装、部分家用电器、超市部分蔬果、生鲜、休闲食品和日用品等；租赁模式所涉及的项目主要是餐饮、儿童游乐、文化教育、娱乐休闲、少部分百货及杂货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大批运营经验丰富、商品品质过硬、具备较好实力的供应商和商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积累了重要的战略性资源。

（二）行业情况说明

我国经济增长结构正在发生变化，消费行业整体需求回暖，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远高于 GDP 增长速度，消费结构也不断升级，消费对经济的影响力在不断提升，2017 年国内全年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 58.8%，连续第四年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第一驱动力。当前，消费市场呈现以下特点：一是零售业创新转型成效明显，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零售企业积极转型升级，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传统零售深度融合，新模式、新业态快速发展，消费市场充满了活力。二是农村和中西部发展加快，消费市场不平衡状况不断改善，尤其是随着农村居民收入较快增长和精准扶贫、电子商务进农村等政策持续推进，乡村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同比增长明显。三是消费结构加快升级，高品质商品和服务需求旺盛。2017 年我国恩格尔系数为 29.3%，比 2016 年下降 0.8 个百分点，比 2012 年下降 3.7 个百分点。居民消费结构持续改善，消费者对高品质、个性化商品的需求不断提升。绿色、智能、中高端商品销售增长明显，餐饮娱乐、文化休闲、健康养老消费持续旺盛，共享式消费、体验式消费快速发展。四是消费价格温和上涨。2017 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1.6%，涨幅较上年同期收窄 0.5 个百分点，全年基本呈现平稳波动态势。

2017 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实现 82.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9%，增速较上年提升 0.2 个百分点；新疆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0,920.09 亿元，同比增长 7.6%，增速高于全国 0.7 个百分点。2017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6.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2%；新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044.58 亿元，同比增长 7.7%，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 0.7 个百分点，增速低于全国 2.5 个百分点。

行业数据方面，2017 年全国百家重点大型零售企业零售额同比增长 2.8%，增速同比上年提升了 3.3 个百分点。2017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 7.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2%，其中网上商品零售额 5.48 万亿元，增长 28.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15.0%；2017 年新疆实现网上零售额 569.10 亿元，同比增长 29.80%，占新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18.7%，比上年提高 3.3 个百分点。

（上述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政府网、央广网、中国新闻网、中华商业信息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商业主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加大降本增效力度，主营业务收入下滑态势初步企稳。本公司作为区域内的商业零售龙头企业，商业主营业务发展基本处于平稳状态，但市场的竞争态势一直较为激烈，公司依旧面临同行业企业“汇嘉时代”、“万达广场”运营日趋成熟和本土超市便利店“八点半”、“每日每夜”规模不断扩张带来的竞争压力，2017 年内乌市又有“万达广场德汇店”、“新世界广场”等商业项目陆续开业，另一方面，网络消费对实体店的分流仍在持续，公司在疆内的市场份额优势地位面临严峻挑战。

为了规避经营风险，减轻公司经营压力，2017 年公司提前终止了部分亏损门店的经营，在减少约 10 万平方米商业面积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 587,940.05 万元，较上年下降 3.80%，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情况与国内及本地区传统零售行业发展态势基本保持一致，也与本地区消费市场发展情况一致。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583.06 万元，近两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持续放缓、行业竞争加剧以及线上购物迅速发展的冲击，公司新拓门店的培育期较预期均有所延长，公司商业主营业务承受着较大的经营压力。2017 年公司提前终止部分门店经营产生的关店损失、安排部分职工内退计提的辞退福利以及计提资产减值等因素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864.95 万元，较上年减亏 17,046.98 万元，表明公司实施商业主营业务调整转型及降本增效的各项措施已初见成效。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友好集团的前身乌鲁木齐友好商场始建于 1958 年，属老字号国有商业企业。历经多年来的积淀、发展和业务扩张，已进一步形成以乌鲁木齐市为核心、辐射全疆的战略网点布局，公司旗下“天百”、“友好”、“美美友好”和“友好超市”等门店品牌形成了广泛的影响力，在全疆各地州市场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多年来，公司凭借始终如一的高品质、优质的服务、良好的信誉以及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形象赢得了社会及广大消费者的认可和信赖，积累了一大批忠实的顾客群体。

2、规模优势：通过公司多年来的战略布局和规模扩张，公司商业布局已覆盖全疆多个城市，在疆内零售行业占据了较高的市场销售份额，稳居新疆商业零售龙头地位。凭借自身规模优势和多年来积累的合作资源，公司在品牌招商、采购、营销、异业联盟等众多运营环节享有较大的话语权和影响力，彰显出在本地区同行业商业零售企业中的核心竞争优势。

3、商品和业态资源优势：公司旗下门店通过高、中、低不同定位的组合，以及购物、餐饮、亲子、文化教育、休闲娱乐等丰富多元的业态构成，覆盖了疆内极为广泛的消费群体。同时公司掌握了大量优质特色品牌资源，并与诸多国际、国内知名品牌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优质品牌的进驻和客流量的提升相辅相成，在招商运营方面形成了良性循环。

4、管理团队优势：公司近年来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管理团队，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及核心业务团队具有丰富的商业零售业管理运营经验，能够较好的把握疆内各地区的客群结构、消费模式和消费偏好，并能够不断学习优秀同行的管理理念，业务素质优良的管理团队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内经济延续了稳中有进的发展势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6.9%，结束了 2010 年以来经济增速持续回落的态势，从各项数据来看，中国经济已经从追求经济规模的 GDP 竞赛转向追求更务实更有质量的经济增长。2017 年全国社会零售总额增速为 10.2%，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带动基本稳定，消费转型升级逐步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经济新动能表现积极，带动在线购物、在线医疗、在线教育、餐饮外卖等新型消费模式爆发式增长，成为新经济增长点。2017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 7.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2%，增速比上年加快 6.0 个百分点，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高出 20 多个百分点，说明线上经济极大拉动了市场消费。

2017 年国内实体零售业态业绩有所回暖，总体呈现一定程度的增长，但相较线上零售的飞速增长，传统实体零售行业仍普遍面临压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互补、多业态跨界发展、经营模式创新以及信息化技术的应用推广仍然是实体零售转型升级的主要发展方向。

（上述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人民网）

2017 年，面对严峻的经营业绩压力和愈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以改善盈利能力、提高盈利水平为目标，持续推进商业主业转型升级，加强降本增效工作力度，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1、门店经营方面

①提质增效，强化运营管理能力

顺应百货发展的新趋势和消费者的新需求，持续开展商业主营业态的调整转型，通过深化招商管理平台建设、加强运营数据分析、“一店一策”创新营销、“家人式服务”、店容店貌升级、卖区长考核激励等举措，提升各门店的精细化管理水平；通过合理调整卖场组织架构、节能降耗、提升场地利用率，进一步挖潜增效、提高运营效率。

②提升重点品牌集合力，保持卖场活力

结合门店定位对品类、品牌进行持续调整、优化，以更大程度满足目标客群的消费需求。本报告期公司各门店百货业态共引进品牌 400 余个，其中重点品牌 55 个。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百货类独有品牌数量达 200 个。通过不断提升重点品牌和独有品牌占比，调整、淘汰老化品牌，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获得了较好的聚客、留客效果。

③进一步优化供应链，扩大自销直营占比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进自采直营工作，公司超市业态年内实现了蔬果全面自营，采购渠道采用“产地直采+一级市场”模式，先后从海南、福建、四川等 18 个地区直采蔬果单品 25 种，采购数量 400 余吨。同时公司出台了《自采直营员工激励分配办法》，通过推进自销直营提高毛利水平的同时，带动员工积极性，公司一线队伍的业务技能进一步提升。

④加大多业态招商力度，持续扩大体验式业态占比

围绕“三个互动”的经营思路，广泛开展市场调研，借助微信平台拓宽招商渠道，大力引进丰富的多业态品牌，通过扩大体验式业态占比进一步提升门店聚客能力。本报告期公司各门店累计引进餐饮休闲、儿童游乐、美容健身、文化教育等多业态品牌 150 个，实现了 2017 年度公司各购物中心多业态占比不小于 30%，公司各门店多业态平均占比不小于 25% 的目标。报告期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4.07 亿元，较上年增长 7.64%。

⑤强化基层队伍建设和专业人才培养

本报告期公司制订并全面落实了《发现、培养、使用优秀卖区长管理制度》，选拔出了一批具有丰富基层工作经验的卖区长，并开展了系统的技能培训和业务考核，通过营造“比、学、赶、帮、超”的工作氛围，带动了门店一线销售人员的业务学习热情，强化了基层销售人才队伍的建设；筹建“设备维保中心”，有针对性地培养了一批作业层多工种技能型人才，为公司主营业务有序运营和长远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后勤保障。

⑥扩大线上商品覆盖率，提升购物便捷度

公司借助“天狗网”移动端平台不断扩大线上门店和商品的覆盖率，利用公司庞大的会员资源优势，进一步推动线上线下的互动融合，为消费者提供更为多样、便捷的购物体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有十余家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和超市上线天狗网移动端平台，各门店商品上线率平均达 80% 以上，公司“天狗网”上线门店全年总浏览量 272.23 万，访客数 77.87 万人次，与线下营销形成了有效结合、优势互补。

⑦持续创新文化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

本报告期公司注重文化营销和主题创新，全年共计开展大型营销活动 15 场，运用新媒体结合线下开展跨界互动主题营销活动 10 次，通过创新营销创造文化热点话题，不断与消费者建立情感层面的交流与共鸣，巩固了公司文化营销的影响力，其中“朗读的力量”读书公益活动、“城市嗨跑”、“城市艺术周”以及首次尝试引进动漫 IP《小鸡彩虹》版权，均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反响和良好的聚客效应。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有效会员人数达到 123.40 万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14.82 万人，会员消费占比达 75.67%，公司的会员占有量在区域内具有绝对领先优势。

2、经营管理方面：(1) 公司持续强化内控体系建设，以内控自查与风险评估相结合开展内控监督管理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了全面整合，优化了内部监督体系；(2) 公司成立“创新应用推进小组”，逐步在各业态领域探索试行合伙人机制、员工自主创业、便利店连锁加盟等灵活多样的经营方式，力争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3) 降本增效方面：①持续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本报告期公司总体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04%；②通过提倡一人多岗、一专多能，优化人员配置结构，合理精简各岗位人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岗员工人数较年初减少约 19.28%（含已关闭门店减员人数），有效降低了人工成本。③本着“规范运作，有效监督、维护企业利益”的原则，全年组织实施招标、议标共计 50 余场次，全年中标总额整体较年初预算下降 11.40%；④本报告期，公司针对租赁经营的博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长春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与出租方签订了《变更协议》，通过减少租赁面积、降低租金单价的方式优化合作条件，以减轻项目经营压力。

3、项目调整方面：为规避经营风险，减少经营性亏损，经审慎研究，本报告期公司提前终止了友好中环百货、友好超市奎屯二店、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等项目的经营。

4、新项目推进方面：①乌鲁木齐红光山友好商业综合体项目，前期向政府相关部门上报的规划设计方案目前正在进行再次修改完善，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及市场实际情况，采取有效方式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开发建设。②公司已初步完成对仓储物流中心实施改造的规划设计，但鉴于本报告期公司业绩亏损，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将暂缓实施对该仓储物流中心的大规模改造建设，待条件成熟后启动；2017 年公司结合超市业态蔬果品类自采业务的发展，对公司超市物流配送中心的功能进行了配套完善，目前该中心的功能已经能够满足超市业态自采直营业务的需求。③为与当地政府的市政规划保持一致，公司停止了石河子项目三期的规划建设，2017 年公司对石河子项目一期（友好超市石河子店）和二期（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进行了动线整合，完善了业态配置，加大了体验式业态占比，通过整合进一步优化了该项目的功能和布局，并实现了一期、二期的统一管理和核算。

5、人才培养和储备方面：公司每年均制订全面的《员工培养训练规划》，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设计配套的课程体系。在管理人员的培养上，全面推进“教练式”的经理培养形式，强化后备管理人员的专业学习和实践训练，借助“知鸟”APP 平台，利用互联网引导各级管理人员自主学习掌握各项企业内外部知识；在基层员工培养上，全力根植工匠精神，注重企业文化的影响，紧抓“品质为本、服务致胜”的服务理念，强化课程体系的专业性和实用性，为公司转型升级和稳健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7,940.0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0%;实现营业利润-42,671.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亏 481.5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83.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亏 8,611.1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4,864.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亏 17,046.98 万元。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

①本报告期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的市场环境和公司的盈利状况与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新拓门店近年来受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商业零售业态转型、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培育期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延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仍有部分新拓门店尚未实现盈利,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②本报告期公司提前终止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友好超市奎屯二店等项目的经营,由此产生关店损失约 25,565.06 万元。该关店损失中包含因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 6517.92 万元;因公司与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公司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一审判决情况及代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函进行预估,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6,517.92 万元。

③为降低公司人工成本,提高工作效能,突出精简高效原则,本报告期公司继续优化人力配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安排部分达到内退年龄的职工提前退出工作岗位,计提辞退福利 4,581.18 万元,由此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5.48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7 年末所有者权益 3,935.48 万元。

④为消除潜在经营风险,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061.14 万元,由此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1.97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7 年末所有者权益 901.97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处于培育期的门店有 8 家门店实现减亏,公司 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减亏 17,046.98 万元,表明公司实施商业主营业务调整转型及降本增效的各项措施已初见成效。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879,400,451.48	6,111,495,996.20	-3.80
营业成本	4,609,614,660.11	4,774,180,087.24	-3.45
销售费用	397,518,507.14	442,310,418.06	-10.13
管理费用	1,096,904,399.82	977,722,302.86	12.19
财务费用	139,286,462.05	151,713,144.51	-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71,284.75	161,157,822.98	3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2,747.99	-54,104,665.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382,051.14	-538,393,303.68	不适用

①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关闭友好中环百货、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友好超市奎屯二店等门店,销售人员工资费用减少所致。

②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关闭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友好超市奎屯二店等门店,关店损失增加所致。

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与供应商货款结算减少及收回供应商借款所致。

④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赎回上期购买的无固定期限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归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入和成本分析详见下列表格。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列示占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主要行业和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业	5,397,586,957.42	4,563,782,113.43	15.45	0.43	0.76	减少0.2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业—百货零售	3,748,701,505.98	3,185,630,533.00	15.02	2.09	2.99	减少0.75个百分点
商业—超市零售	1,435,533,149.02	1,188,681,927.37	17.20	-4.00	-4.87	增加0.75个百分点
商业—电器零售	147,415,594.89	134,328,271.77	8.88	-0.92	-2.46	增加1.44个百分点
商业—其他零售	65,936,707.53	55,141,381.29	16.37	13.30	12.86	增加0.33个百分点
合计	5,397,586,957.42	4,563,782,113.43	15.45	0.43	0.76	减少0.2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乌鲁木齐市	3,866,103,464.10	3,204,893,915.08	17.10	1.87	1.53	增加0.28个百分点
北疆区域	1,038,979,604.03	922,909,866.11	11.17	-3.97	-1.03	减少2.63个百分点
南疆区域	492,503,889.29	435,978,332.24	11.48	-1.01	-0.92	减少0.07个百分点
合计	5,397,586,957.42	4,563,782,113.43	15.45	0.43	0.76	减少0.28个百分点

注：上表中“北疆区域”含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伊宁市、奎屯市、石河子市、博乐市、昌吉市、五家渠市，不含乌鲁木齐市；“南疆区域”含库尔勒市、阿克苏市、库车市。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业—其他零售”营业收入系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产生的收入，2017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2017 年汽油价格上涨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商业	商品成本	4,563,782,113.43	71.884	4,529,158,825.23	69.111	0.7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商业—百货零售	商品成本	3,185,630,533.00	50.177	3,093,079,466.87	47.198	2.99
商业—超市零售	商品成本	1,188,681,927.37	18.723	1,249,508,563.45	19.066	-4.87
商业—电器零售	商品成本	134,328,271.77	2.116	137,712,673.83	2.101	-2.46
商业—其他零售	商品成本	55,141,381.29	0.869	48,858,121.08	0.746	12.86

合计		4,563,782,113.43	71.884	4,529,158,825.23	69.111	0.76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业-其他零售”商品成本较上年有所增加的原因系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同期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33.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0,648.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397,518,507.14	442,310,418.06	-10.13
管理费用	1,096,904,399.82	977,722,302.86	12.19
财务费用	139,286,462.05	151,713,144.51	-8.19
所得税费用	-9,093,107.16	-9,775,041.90	不适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00,818.92	3,796,312.00	12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71,284.75	161,157,822.98	359.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15,353,592.46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74,444.01	109,920,484.92	-5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6,926,416.14	2,010,193,724.08	5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2,747.99	-54,104,665.91	不适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3,985,360.00	584,870,000.00	92.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200,000.00	868,970,000.00	116.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167,411.14	254,293,303.68	-4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382,051.14	-538,393,303.68	不适用

说明：①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以前年度政府补助返还款项所致。

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与供应商货款结算减少及收回供应商借款所致。

③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处置子公司部份股权款项所致。

④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新开门店装修工程及资产购置较上年减少所致。

⑤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购买无固定期限银行理财产品，滚动操作累计发生额增加所致。

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赎回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回资金所致。

⑦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⑧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系本报告期公司归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所致。

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系本报告期公司偿付利息减少所致。

⑩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变动较大，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归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借款所致。

注：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关店损失和计提辞退福利等非付现费用增加较大所致，详见“附注七、54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店影响：本报告期公司因提前终止经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友好超市奎屯二店等项目，产生关店损失约 25,565.06 万元。该关店损失中包含因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 6517.92 万元：因公司与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公司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一审判决情况及代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函进行预估，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6,517.92 万元，详见本报告“五、重大事项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后续有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及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临 2018-020 号）。

3、计提辞退福利影响：为降低公司人工成本，提高工作效能，突出精简高效原则，本报告期公司继续优化人力配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安排部分达到内退年龄的职工提前退出工作岗位，计提辞退福利 4,581.18 万元，由此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5.48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7 年末所有者权益 3,935.48 万元。目前无法预计其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公告》（临 2018-019 号）。

4、计提资产减值影响：为消除潜在经营风险，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061.14 万元，由此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1.97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7 年末所有者权益 901.97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60,122,474.56	1.15	191,733,887.87	3.20	-68.64	系本报告期预付的一年以上租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9,986,684.38	3.24	280,415,404.38	4.68	-39.38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供应商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	0.00	0.00	166,913,754.35	2.79	-100.00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等

的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无需归类为流动资产列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658,418.29	2.70	334,488,302.64	5.58	-57.65	系本报告期持有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20,923.68	0.55	21,328,394.71	0.36	36.07	系本报告期计提的辞退福利、预计负债等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1,045,438,166.34	19.96	719,135,635.51	12.00	45.37	主要系本报告期与供应商货款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0,531,309.81	0.77	26,080,711.42	0.44	55.41	系本报告期将支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转入所致。
应交税费	47,640,447.85	0.91	17,926,644.90	0.30	165.75	系本报告期公司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167,288.36	0.04	3,820,276.91	0.06	-43.27	系本报告期归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6,805,364.01	0.13	5,196,261.53	0.09	30.97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库勒天百商贸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00,000.00	3.37	646,048,691.86	10.78	-72.68	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长期借款	608,100,000.00	11.61	977,700,000.00	16.32	-37.80	系本报告期公司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预计负债	209,548,576.08	4.00	160,514,446.81	2.68	30.5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库车项目未决诉讼计提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8,305,074.31	0.73	19,426,632.39	0.32	97.18	系本报告期公司根据期末积分总额增加计提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690,164.31	0.01	-100.00	系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友好利通物流公司支付员工安置费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6,528.09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68,884,569.54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851,651.77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810,072,749.40	/

（1）公司报告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系公司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的旅游企业保证金 200,000.00 元及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按揭贷款保证金 136,528.09 元。

（2）公司报告期末受限的固定资产系：

①公司将乌鲁木齐天山百货房产（账面原值 109,515,169.47 元、净值 26,418,199.12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296,7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②公司将友好超市嘉和园店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68,845,284.58 元、净值 53,584,579.54 元）、友好大酒店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145,129,635.64 元、净值 67,864,210.73 元）及奎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413,302,853.22 元、净值 340,975,109.92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明园支行和新疆分行，用于金额 93,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和 25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③公司将伊犁天百国际购物中心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177,058,310.00 元、净值 139,212,095.99 元）及独山子金盛百货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57,978,706.80 元、净值 42,183,118.68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72,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④公司将友好超市石河子店整栋房产（账面原值 55,320,558.92 元、净值 46,140,339.07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共 7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⑤公司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南路南门房产（账面原值 5,088,640.70 元、净值 857,984.70 元）及乌鲁木齐市开发区迎宾路超市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63,557,051.79 元、净值 51,648,931.79 元）抵押给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共 78,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

（3）公司报告期末受限的无形资产系：

①公司将乌鲁木齐天山百货宗地账面原值 13,179,770.77 元、净值 6,521,863.74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296,7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②公司将友好超市石河子店宗地账面原值 37,023,682.79 元、净值 32,597,450.28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7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③公司将乌鲁木齐天山区解放南路南门宗地账面原值 2,818,718.80 元、净值 1,732,337.75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78,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此项借款与前述“公司报告期末受限的固定资产”中第⑤项借款系同一笔借款）。

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特点、市场竞争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及本节“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和趋势”中的相关内容。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门店分布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租赁物业门店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米)
乌鲁木齐市	百货商场			2	7.91		
	购物中心					4	24.58
	大型综合超市			1	1.19		
	标准超市	1	0.11	2	1.29	3	1.23
	便利店			6	0.21	5	0.12
北疆地区	百货商场	1	1.45				
	购物中心	2	9.87	1	5.69	2	11.02
	标准超市			1	0.24		
南疆地区	购物中心			1	7.59	1	8.50
合计	/	4	11.43	14	24.12	15	45.45

区域情况说明：

①上表中乌鲁木齐市的百货商场为：天山百货、友好商场；购物中心为：美美友好购物中心、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长春路店、友好时尚购物城、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钱塘江路店；大型综合超市为：友好超市嘉和园店；标准超市为：友好超市西山店、北门店、迎宾路店、南昌路店、新兴街店、碱泉街店；便利店为：友好超市西北路店、宝山路店、喀什西路店、南门店、经二路店、扬子江路店、光明路店、体育馆路店、中山路店、加油加气站店、万宴城店。

②上表中北疆区域不含乌鲁木齐市。北疆区域百货商场为：独山子金盛时尚百货；购物中心为：伊犁天百国际购物中心、奎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博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昌吉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标准超市为：友好超市独山子二店。

③上表中南疆区域购物中心为：阿克苏天百购物中心、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

(2) 门店基础信息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开设百货商场 3 家，购物中心 11 家，大型综合超市 1 家，标准超市 7 家，便利店 11 家，合计建筑面积 809,904.53 平方米，其中百货、购物中心面积占比 94.59%，大型综合超市、标准超市和便利店占比 5.41%。百货商场、购物中心信息如下：

业态	门店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物业 权属	地址	开业时间	租赁期限
百货 商场	天山百货	35,338.00	自有	新疆乌鲁木齐市和平北路 16 号	1957	-
	友好商场	43,783.65	自有	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 518 号	1958	-
	独山子金盛时尚百 货	13,107.66	自有	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 庆西路 38 号	2008.09	-
		1,411.17	租赁		2011.09	2011.06.01 -2026.05.31
购物 中心	美美友好购物中心	41,056.06	租赁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 友好北路 689 号	2009.03	2009.01.01 -2023.12.31
		2,134.00			2014.03	2013.12.01 -2028.11.30
		5,773.50			2015.11	2015.10.01 -2026.09.30
	友好时尚购物中心 长春路店	51,386.84	租赁	新疆乌鲁木齐市长春南路 136 号	2012.08	2011.08.31 -2026.08.30
	友好时尚购物城	107,138.85	租赁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西环 北路 989 号	2014.10	2012.11.15 -2025.12.31
	友好时尚购物中心 钱塘江路店	38,264.25	租赁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 钱塘江路 168 号	2015.04	2014.05.16 -2030.03.15
	库尔勒天百购物中 心	85,044.19	租赁	新疆库尔勒市人民东路 1 号	2007.09	2007.09.22 -2022.09.21
	伊犁天百国际购物 中心	32,192.42	自有	新疆伊宁市斯大林东路 18 号	2011.04	-
		27,452.98	租赁		2012.09	2011.07.01 -2027.06.28
		5,719.71			2013.11	2012.01.01 -2027.06.30
	阿克苏天百时尚购 物中心	75,890.48	自有	新疆阿克苏市塔中路 2 号	2013.09	-
	奎屯友好时尚购物 中心	56,942.52	自有	新疆奎屯市飞鸿里北京东路 3 幢	2012.04	-
	博乐友好时尚购物 中心	43,839.63	租赁	新疆博乐市北京北路与新华 路交汇处	2014.05	2013.11.01 -2028.10.31
	昌吉友好时尚购物 中心	66,314.01	租赁	新疆昌吉市建国西路 219 号	2015.08	2014.09.01 -2030.06.30
	石河子友好时尚购 物中心	12,398.99	自有	新疆石河子市 40 小区天富 名城南	2012.07	-
		20,902.96	租赁		2016.10	2014.08.01 -2032.04.30
百货商场、购物中心 建筑面积合计		766,091.87	-	-	-	-

注：①按照相关租赁合同的约定，美美友好购物中心一期（41,056.06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0 年 +5 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10 年期满后，如双方无特别异议，租赁合同自动顺延 5 年，故租赁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②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友好超市石河子店纳入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统一核算、管理。

(3) 门店租赁信息

公司租赁物业门店建筑面积合计 510,559.97 平方米，占全部经营物业建筑面积的 63.04%，租赁门店的刚性租金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重要影响。

地区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成本（元）		租赁成本同比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乌鲁木齐市	259,875.32	207,141,377.05	177,547,893.43	16.67
北疆区域	165,640.46	85,551,749.36	62,758,685.72	36.32
南疆区域	85,044.19	10,768,323.17	16,912,460.81	-36.33
合计	510,559.97	303,461,449.58	257,219,039.96	17.98

说明：①乌鲁木齐市租赁成本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调整浮动租金计量方式，采用直线法计量；

②北疆区域租赁成本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系：i. 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于 2016 年 10 月开业；

ii. 本报告期公司调整浮动租金计量方式，采用直线法计量；

③南疆区域租赁成本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于本报告期关闭了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

2. 门店变动情况

（1）报告期新增门店

门店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开业时间	取得方式	租赁期限	项目金额（万元）
友好超市万宴城店	新疆乌鲁木齐市解放北路 222 号	184.50	2017 年 8 月	租赁	10 年	28.09

注：上表中“项目金额”主要包含：装修改造投入、设备购置、消防费用及营运资金等。

（2）报告期减少门店

门店	业态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取得方式	公告索引
友好中环百货	百货商场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大湾北路 465 号	20,353.71	租赁	注①
友好超市奎屯二店	标准超市	新疆奎屯市团结路明镜园 37 栋	7,771.21	租赁	注②
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	购物中心	新疆五家渠市东北新区人民北路 1268-1 号	42,183.60	租赁	注③
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	购物中心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文化路与五一路交汇处	33,580.40	租赁	注④
合计	/	/	103,888.92	/	/

注①：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公司与乌鲁木齐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提前终止〈租赁合同〉的公告》（临 2017-018 号）。

注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公司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提前终止〈租赁合同〉的公告》（临 2017-024 号）。

注③：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拟提前终止经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的公告》（临 2017-026 号）。

注④：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拟提前终止经营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的公告》（临 2017-064 号）。

除上表所列数据外，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关闭了三家持续亏损的美食美尚餐饮广场，分别为美食美尚餐饮广场五家渠店、库车店和乌鲁木齐北门店；第四季度公司关闭了位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青河路 133 号的友好超市青河路店，该门店系自有物业门店。

（3）公司 2018 年度续租门店

公司租赁由新疆昊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689 号的商业房产，于 2009 年开设美美友好购物中心，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的约定，该租赁场所“租赁期限为 10 年+5 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10 年期满后，如合作双方无特别异议，租赁合同可自动顺延 5 年”。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租赁期限将满 10 年，本公司对该租赁合同期限顺延无异议，暂未明确出租方是否存在异议，公司能否续租该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

(4) 公司 2018 年度无新开店计划及关店计划。

3.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业态经营情况

业态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与上年 同期增 减 (%)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 (元)	与上年 同期增 减 (%)	2017 年 毛利率 (%)	毛利率较同期增减
百货商场	2,200,111,617.33	-1.00	1,799,850,188.68	-2.19	18.19	增加 0.99 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2,902,262,344.39	10.36	2,503,955,916.67	10.37	13.72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大型综合超市	57,195,109.78	-73.12	48,461,239.84	-73.08	15.27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标准超市	186,485,815.28	-13.58	155,414,124.83	-14.29	16.66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便利店	33,204,722.93	-1.06	25,796,767.04	-2.38	22.31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合计	5,379,259,609.71	1.22	4,533,478,237.06	0.82	15.72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说明：本报告期公司大型综合超市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自 2017 年第二季度起将友好超市石河子店纳入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统一核算所致。

(2) 分经营模式情况

经营 模式	2017 年营业 收入 (元)	与上年同 期增减 (%)	2017 年营业 成本 (元)	与上年同 期增减 (%)	2017 年毛利 率 (%)	毛利率与上年同期增减
联营	4,186,649,288.36	-1.27	3,536,758,593.47	-1.62	15.52	增加 0.30 个百分点
自营	1,192,610,321.35	11.04	996,719,643.59	10.57	16.43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租赁	182,264,241.64	-0.98	0.00	0.00	100.00	不适用
合计	5,561,523,851.35	1.15	4,533,478,237.06	0.82	18.48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3) 分商品类别情况

商品分类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 (元)	较同期 增减 (%)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 (元)	较同期 增减 (%)	2017 年毛利 率 (%)	毛利率较同期增减
女装类	907,927,762.34	0.72	723,523,778.29	-0.05	20.31	增加 0.61 个百分点
男装类	651,726,842.21	-0.34	529,083,359.42	-1.47	18.82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化妆类	479,926,345.41	12.77	427,091,907.42	13.83	11.01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鞋帽类	253,136,445.02	-8.74	204,391,853.84	-7.44	19.26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针织类	98,158,080.98	-31.34	77,728,547.59	-30.24	20.81	减少 1.26 个百分点
儿童类	68,139,672.50	0.61	54,278,639.90	-0.13	20.34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钟饰类	893,650,845.33	3.86	804,228,551.98	3.92	10.01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国际品牌	355,620,960.35	19.67	311,427,931.42	16.50	12.43	增加 2.38 个百分点
食品类	436,165,861.08	-0.01	354,716,782.34	-1.12	18.67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生鲜类	534,307,657.69	-1.74	458,429,904.31	-4.00	14.20	增加 2.02 个百分点
洗百类	273,390,179.05	6.79	214,111,370.46	6.05	21.68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电器类	152,996,184.57	-7.57	139,523,691.84	-8.62	8.81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其他类	274,112,773.18	-4.24	234,941,918.25	-2.84	14.29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合计	5,379,259,609.71	1.22	4,533,478,237.06	0.82	15.72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4. 店效情况

(1) 分经营业态店效信息

数据 业态	较上年同期平均销售增 长率 (%)	每平方米营业面积年销售额 (元)	每平方米建筑面积年租金收入 (元)
百货商场	1.58	46,241.19	2,602.21
购物中心	10.89	8,960.14	629.30
大型综合超市	-69.94	7,406.35	743.21
标准超市	-14.83	11,108.53	1,481.00
便利店	-1.11	15,098.68	1,619.26

说明：①上表不含 2017 年年内新增、关闭门店数据；

②本报告期公司大型综合超市平均销售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系：i. 公司自 2017 年第二季度起将友好超市石河子店纳入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统一核算；ii. 乌鲁木齐市友好超市嘉和园店团购销售较上年有所减少。

（2）分地区店效信息

地区/业态	数据	较上年同期平均销售 增长率（%）	每平方米营业面积年 销售额（元）	每平方米建筑面积年 租金收入（元）
乌鲁木齐市	百货商场	1.72	53,071.67	2,555.69
	购物中心	12.86	11,860.24	1,022.05
	大型综合超市	-11.13	6,726.77	715.15
	标准超市	1.37	11,379.72	1,481.00
	便利店	-1.11	15,098.68	1,619.26
北疆区域	百货商场	-0.83	13,897.55	2,820.18
	购物中心	17.53	7,882.99	319.44
	标准超市	-68.17	8,887.69	0.00
南疆区域	购物中心	-4.90	6,397.12	340.39

说明：①上表不含 2017 年年内新增、关闭门店数据；

②本报告期北疆地区标准超市平均销售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关闭了友好超市奎屯二店所致。

③上表中北疆地区标准超市系友好超市独山子二店，该超市经营模式为联营和自营，本报告期末产生租金收入。

5. 公司自营商品情况

（1）自营模式基本情况

公司自营的商品品类主要有部分化妆品、部分男女服装、部分家用电器、超市部分蔬果、生鲜、休闲食品和日用品等，供应商包含在中国的直营公司和代理公司。公司在认真分析调研市场需求的基础上，选取行业地位和知名度高、品质和信誉好的品牌公司，为确保商品品质合格，提供商品的公司均需提供相关资信及检验报告。公司下属各业务分公司按照各自职能分工，在自营商品管理过程中分别依照公司自营品牌采购、销售、存货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商品进、销、存各环节工作，以确保货品供应及时、商品结构和库存结构合理，通过规范的管理逐步提升公司自营商品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2）前五名自营供应商销售数据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含税）
1	供应商 1	72,796,238.08
2	供应商 2	56,412,425.54
3	供应商 3	55,438,796.95
4	供应商 4	30,532,298.78
5	供应商 5	24,031,395.16
合计		239,211,154.51

（3）货源中断风险及对策

风险	对策
因不可抗力造成物流停运，货源出现中断。	设定库存比例，保证阶段性库存量。
因供货方仓储问题造成货源中断。	协调供应商进行区域范围内调货。
因部分商品库存积压造成货源（新品）中断。	通过促销活动等方式对积压商品进行消化。
季节性商品因销售旺季来临造成的货源中断。	结合市场行情，在旺季来临前加大热销商品的货源储备。

（4）存货管理及滞销商品处理政策

为完善自营商品的存货管理流程，确保门店现场的有序经营，最大化减少和规避库存风险，盘活积压货品占用资金，收获品牌毛利，提高货品流转率和资金使用率，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自营商

品存货管理制度，涉及货品验收入库、上货补货、返厂、调拨、盘点、报损、库存管理等全过程，以保证自营商品库存结构状况良好。

公司各业务分公司及门店高度关注自营商品的销售及库存情况，定期盘点。对于出现滞销的商品及近效期商品，公司及时与供应商沟通并制定对策，视具体情况进行返厂或调换，或通过开展多种方式的营销活动、打折让利对滞销商品进行消化处理，以加快资金回笼，将毛利损失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保证公司利益。

6. 公司线上销售情况

自 2016 年起，公司旗下“友好易购”电商平台及公司部分下属门店与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天狗网”移动端平台实施了业务对接，将部分品牌在“天狗网”平台上线销售。2017 年公司上线门店数量由 2 家增加至 6 家，实现了会员电子化、商品电子化、货架无限化等多个功能，通过线上线下有效结合，扩大消费客群的覆盖面，并积极采用各类营销方式将线上客流引入公司实体门店，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本报告期公司的线上销售均为借助第三方平台实现，线上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5%以下。

7. 公司仓储物流信息

(1) 公司仓储物流情况

公司与商业主营业务相关联的仓储物流体系为公司超市分公司下设的配送中心，截至 2017 年年底，该配送中心自有库房 7 座，总面积 5,406.06 平方米，主要开展公司乌鲁木齐市便利店、标准超市、大型综合超市及部分外埠门店的商品、自营果蔬配送工作，2017 年度配送金额 8,538.00 万元（含税），同比减少 7.59%，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超市业态销售收入同比上年有所减少，故商品配送量相应有所下降。公司现有仓储物流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地区分布	仓储面积 (平方米)	物流配送比重 (%)		物流支出 (万元)		物流支出 同比增减 (%)
		自有物流	外包物流	2017 年	2016 年	
乌鲁木齐	5,406.06	84.20	15.80	486.08	494.65	-1.73

(2) 公司物流体系建设计划

本报告期公司已初步完成对仓储物流中心实施改造的规划设计，但鉴于本报告期公司业绩亏损，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将暂缓实施对该仓储物流中心的大规模改造建设。

8. 公司会员消费情况

(1) 会员人数及消费情况

会员分类	会员人数 (万人)		会员人数 同比 增减 (%)	占会员总 人数比例 (%)	会员消费占销售总额 的比例 (%)		会员消费占销售总额 的比例同比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卡会员	17.75	15.73	12.84	14.38	46.68	47.55	减少 0.87 个百分点
银卡会员	13.38	12.77	4.78	10.85	11.08	11.52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积分卡会员	92.27	80.08	15.22	74.77	17.91	17.06	增加 0.85 个百分点
合计	123.40	108.58	13.65	100.00	75.67	76.13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2) 营销活动情况

2017 年，公司实施整体营销活动共 15 场，活动累计时长 94 天，活动期间实现销售收入 19.76 亿元，同比上年增加 1.25 亿，增幅 6.75%。2017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营销活动统筹协调、销售预估、活动效果分析等方面的工作，在保证销售的同时持续关注利润指标情况，并借助新媒体开展线下互动活动，与公益、文化活动结合，力争借助跨界主题营销强化“友好集团”品牌的影响力和正能量，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消费者心中“人文、责任、情怀、活力”的形象及标签。

9. 行业相关费用信息

费用项目	2017 年费用 (元)	2016 年费用 (元)	同比增减 (%)
房屋租金	274,904,046.27	257,219,039.96	6.88
广告宣传及促销费	11,719,301.59	11,635,261.57	0.72

门店装修费	208,640,408.56	113,921,606.45	83.14
人工费用	333,999,287.46	471,884,894.72	-29.22
合计	829,263,043.88	854,660,802.70	-2.97

说明：①本报告期公司门店装修费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系：i. 本报告期公司关闭了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及友好超市奎屯二店，将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计入费用所致；ii. 公司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于 2016 年 10 月开业。

②本报告期公司人工费用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关闭部分门店，销售人员减少，工资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1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与非关联方新疆融海投资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鸿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新疆路上文化餐饮有限责任公司和非关联自然人马腾先生、胡晓武先生签订《投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新疆合丰友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新疆融海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乌鲁木齐鸿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本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新疆路上文化餐饮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自然人马腾先生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自然人胡晓武先生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2016 年，新疆合丰友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该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根据股东会决议，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6,100 万元。本公司按照股东会决议追加投资 820 万元，其中 2016 年支付 410 万元，2017 年 2 月支付 41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尚未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公司投资开发的“万宴城”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总建筑面积 45,000 平方米，主营餐饮、影院、电玩、健身等，已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开业。公司租赁“万宴城”项目中 184.50 平方米的营业场所开设的便利店“友好超市万宴城店”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同步开业。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红光山项目（本公司）	107,476.58	该项目尚处于项目前期筹备和设计工作阶段。	34.13	15,435.68	/
红光山项目（华骏房地产公司）	88,745.96	该项目尚处于项目前期筹备和设计工作阶段。	65.33	25,550.70	/
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	7,990.30	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开业。	886.30	5,861.78	/
合计	204,212.84	/	985.76	46,848.16	/

注：上表中“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和“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中均未包含资本化利息。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说明：

(1) 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骏房地产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8 日联合参与了乌鲁木齐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竞买地块位于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以东，挂牌编号：2011-C-114 和 2011-C-115，面积分别为 26,458.57 平方米和 33,195.69 平方米，并与乌鲁木齐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挂牌成交确认书》。2012 年 11 月，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骏房地产公司与乌鲁木齐市国土资源

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买的土地将规划建设为友好商业综合体项目。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2012 年 6 月 6 日、2012 年 6 月 14 日和 2012 年 12 月 14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为使华骏房地产公司顺利开展该项目中由该公司开发建设部分的施工建设工作，公司与该公司就开发友好商业综合体购物城项目签署《统借统还贷款分拨协议》，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向银行申请统借统还贷款，并向华骏房地产公司进行分拨，以降低项目开发的财务费用。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8 日和 2013 年 6 月 26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为准确归集该项目的支出和收入，便于公司财务处理及该项目后续工作的推进，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骏房地产公司按照公司分摊 35%土地面积、华骏房地产公司分摊 65%土地面积对该项目土地自用与商用面积进行了划分。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3 年 8 月 3 日和 2013 年 8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①本报告期，公司对该项目支付接待中心土建质保金 34.13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支付 15,435.68 万元。

②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骏房地产公司对该项目支付接待中心建设费等费用 65.33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华骏房地产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支付 25,550.70 万元。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租赁位于新疆石河子市 40 小区天富名城南综合商业楼的地下第一层至地上第三层的商业房产开设综合性购物中心，相关公告于 2014 年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该项目被命名为“石河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并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开业。

本报告期，公司对该项目支付装修改造等费用 886.3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支付装修改造等费用 5,861.78 万元。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0277	亿利洁能	17,953,433.35	1,974,206.00	12,713,886.64	28.44	-1,312,718.02
2	股票	000623	吉林敖东	1,496,954.85	65,600.00	1,476,000.00	3.30	-20,954.85
3	基金	953334	君享鑫利	2,000,990.00	2,000,990.00	2,000,990.00	4.48	
4	基金	952100	现金管家	28,517,927.26	28,517,927.26	28,517,927.26	63.79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38,378.49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900,716.12
合计				49,969,305.46	32,558,723.26	44,708,803.90	100.00	705,421.74

注：①上述股票的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购买，会计核算科目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②“报告期损益”数据中包含股票收益增值税金 39,286.10 元；

③上表数据含已出售股票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 157,607.60 元。

（4）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	14,810,000.00	15,286,884	0.37	14,810,000.00	1,406,393.33	-	可供出售	注册资本

有限公司							金融资产	金投入
------	--	--	--	--	--	--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2017 年末总资产	2017 年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净利润同比增减 (%)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	100	2,000.00	7,616.81	-5,239.77	3,039.96	-757.94	不适用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商业	51	2,000.00	14,654.67	2,448.11	34,399.81	1,600.34	98.19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100	2,000.00	31,724.14	-2,289.13	0.00	-1,962.43	不适用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	石油制品、润滑油销售	100	750.00	2,489.35	1,485.81	6,593.68	273.77	-8.36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	49	2,000.00	20,459.57	5,856.91	69,281.45	3,581.34	-1.13

主要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的情况说明: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98.19%,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友好超市库尔勒巴音西路店关店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2) 本报告期不存在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也不存在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参股公司。

(3) 公司持有的与公司主业关联度较小的子公司的目的和未来经营计划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 2,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注册成立。该公司注册成立后,开发建设了建筑面积为 6.1 万平方米的“骏景嘉园”项目,该项目于 2010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交付使用,除此之外,该公司未参与开发建设其他房地产项目。公司计划与该公司联合开发乌鲁木齐红光山国际会展中心片区友好商业综合体项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我国经济逐步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我国消费也进入了需求多元化、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优化升级的发展新阶段。一是随着国民收入增加,消费形态逐渐发生变化,近年来,城镇居民用于教育、文化、娱乐、旅游、交通、医疗保健等服务型消费支出的占比逐年增加,吃穿用类生活必需品消费增速逐渐降低,消费者需求层次已从“吃饱穿暖”等传统消费转向健康消费、高品质消费、个性化消费;二是网络带动服务消费高增长,在信息消费时代,高效便捷的电商渠道消费快速增长,特别是线上餐饮、线上订票、在线教育、网络约车等服务发展态势良好,预计未来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的应用将更加广泛,零售业线上线下无界融合将是大势所趋;三是品牌消费呈现理性回归和品质化特点,

具有高性价比的知名品牌和绿色环保消费品深受消费者青睐；四是创新型产品和创新型服务消费增长迅猛，数字化、智能化成为新零售的核心驱动力。总体来说，我国居民消费正处在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消费、由商品消费向服务消费、由传统型消费向创新型消费转变的时期。

2017 年我国消费市场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据国家商务部预测，2018 年，在宏观经济形势持续向好、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步伐加快等因素的作用下，实体零售回暖的趋势将持续增强。同时，预计 2018 年消费市场将继续发挥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人民群众个性化、多样化、不断升级的体验化需求也将得到更好地满足。

作为新疆商业百货领军企业，多年来，公司在带动城市商业发展、缴纳税收、解决就业等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凭借高品质的商品、服务和购物环境，在业内收获了良好的口碑，积攒了大批忠实的消费客群。2011 年至 2014 年，商业零售行业发展势头强劲，公司商业布局快速扩张，在疆内获得了明显的规模竞争优势，但运营成本也随之加大。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滑、行业竞争加剧及电商冲击等因素共同作用，使得公司已有的成熟门店利润下滑，新拓门店培育期均有不同程度的延长，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持续承压。随着本土同行业企业汇嘉时代的运营成熟并上市、多家万达广场的陆续开业，区域内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尚在培育期的同类型门店受到较大的挤压和分流；本土超市便利店品牌“八点半”、“每日每夜”的迅速扩张，使得公司在社区超市和便利店业态的市场份额大幅减少，公司连锁便利店数量较少的短板显现；同时，区域内尚有部分商业零售项目正在改造建设、筹划开业，预计未来 1-3 年，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目前，公司门店数量和销售规模在新疆百货零售企业中仍位列第一，但面对居高不下的人工成本、商业物业租赁成本带来的运营成本压力和不断加剧的行业竞争，尽快改善盈利能力、竭力扭转亏损局面仍是公司当前的首要任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2016 年-2020 年）

公司 2016 年-2020 年的发展战略，是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出发点，持续创新业态发展模式，实现从经营商品到经营客流的业态转型，全过程压缩企业经营成本，以不断提高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同时完善疆内商业网络布局，并按照“一带一路”战略构想，择机向“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或地区进行市场拓展，以稳固公司在区域内的行业领先地位。

2018 年，公司将把握实体零售业回暖契机，以改善公司盈利能力、扭转亏损局面为经营目标，层层压实销售任务，实现成熟门店销售和利润的双提升，积极推进处在培育期的门店总体减亏、部分扭亏；提高精细化运营能力，持续开展商品组合和业态结构的调整升级；加快经营体制改革，改善经营模式，大力发掘和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上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在公司上年度经营计划中，公司预计 2017 年实现商业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度基本持平，并控制营业成本及费用的上升，预计营业成本、费用与 2016 年度基本持平。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商业主营业务收入 539,758.70 万元，较上年上升 0.43%；公司商业主营业务成本为 456,378.21 万元，较上年上涨 0.76%；三项费用为 158,653.20 万元，较上年上涨 18.67%，费用上涨原因系 2017 年关店计入损失所致，剔除关店因素，三项费用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司 2017 年度商业主营业务成本和三项费用均控制在计划范围内。

2、公司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扭亏为盈的总体目标，把握实体零售消费恢复性增长的契机，通过实施精准定位业态配置、有效改善经营模式，持续优化品牌结构、分解落实销售任务等各项措施，保持乌市主力门店的增长势头，加大新拓门店的减亏力度并力争实现部分亏损门店扭亏为盈。结合各门店实际情况，渐进调改各门店经营模式，将联营、租赁、自销直营灵活组合，逐步实施并加快推进联营转租赁、联销承包、创业合伙人等经营体制改革，进一步强化自主招商功能和自有品牌运营能力，力争实现经营模式的多元化和利润的最大化。

在 2017 年度公司关闭了部分购物中心和超市的基础上，预计 2018 年实现商业主营业务收入与 2017 年度基本持平；公司将继续大力控制营业成本及费用，预计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费用与 2017 年度相比略有下降。

为确保 2018 年经营目标的完成，公司将重点在主业经营方面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化各门店整体运营水平的提升，在数据整合分析、服务升级、精准营销、门店形象管控等方面充分发挥公司统筹作用，继续完善门店运营数据分析体系，充分利用报表分析平台、招商布局管理平台，以数据为导向，探索提升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的管理措施，促成门店业绩的增长。

(2) 提升招商团队对品牌及市场发展变化的敏感度，持续积累具备发展潜力的个性化、时尚类以及尚未入驻新疆的优秀品牌资源，强化品牌和品类的独有性优势，逐步降低各门店之间的品牌同质化。在业态组合方面探索尝试，推进传统商品品类与体验式业态的充分融合，力争通过创新业态组合丰富顾客体验，在各业态有效互动的基础上，吸引客流、增加销售。

(3) 继续扩大自采销售份额，提升自主经营能力。在超市业态全面实施蔬果自营的基础上，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采购渠道，加大源头直采量，并不断寻找差异化单品提升商品丰富度。同时计划在现有品类基础上，增加生活用纸、日用百货等品类，树立“友好”品牌形象，提升利润空间。

(4) 持续优化业态结构，在具备场地条件的门店积极探索“主题街区”“文创街区”“小吃一条街”等占地面积较大的多业态项目，通过打造主题特色经营项目聚集人气、促进消费。

(5) 提升营销活动的多样性和趣味性，持续推陈出新，通过整合社会资源跨界营销，提升活动效果和整体盈利水平，同时与社会文化活动相结合，不断输出有时代认同感、有精神层面共鸣的内容，加强社会责任影响力，提升会员数量的同时，进一步打牢会员忠诚度。

(6) 持续打造适应新商业、新百货的销售人才队伍、团队一把手人才队伍、后备管理人才队伍，科学调整人才结构，完善人才激励保障机制，建立严密的梯队管理和继任体系，不拘一格引进紧缺型人才，填补业务短板，为公司业务高效运营保驾护航。

(7) 继续推动“天狗网”移动端平台的建设和维护，逐步完善各项功能，为消费者提供更便捷的服务，加大“天狗网”推广和营销力度，丰富线上活动，提高顾客关注度，增加各门店离店销售。

(8) 在充分调研和深入探讨的基础上，建立超市便利店合伙加盟制度，通过试点推行超市便利店合伙人项目和连锁加盟项目，择机布局便利店网点，以弥补公司业态短板，为消费者提供更多的消费便利。

(9) 新项目拓展方面：乌鲁木齐红光山友好商业综合体项目，前期向政府相关部门上报的规划设计方案目前正在再次修改完善，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及市场实际情况，采取有效方式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开发建设。

根据公司 2017 年的资金使用规模及 2018 年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18 年资金需求不超过 10 亿元（不包括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控股子公司的贷款）。2018 年公司资金将主要用于：①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的日常经营和持续转型升级；②公司逐步拓展超市便利店和公司红光山友好商业综合体项目的规划开发。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自身经营积累、银行信贷等筹资方式，以保障公司的资金需求。

注：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零售业务高度依赖于区域经济发展和消费者收入水平、信心指数、消费倾向等因素影响，这些因素则与宏观经济变化紧密相关。在中国经济由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如果未来国内和疆内经济增速放缓或未达预期，将会影响消费者可支配收入，降低消费者信心，抑制消费需求，从而对公司业绩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2、战略转型的风险

随着消费市场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的不断变化，传统百货店逐步向一站式体验型购物中心转型，实体零售逐步向“线上+线下+物流”的“新零售”模式转型。在此背景下，公司逐步扩大多业态占比、加强联营转租赁的经营模式改革，推进传统零售模式与互联网零售模式的融合，同时计划在未来择机扩大现有物流项目规模，业务的转型升级将使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不断提高，因而战略转型可能随之带来一定的管理和经营风险。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尽管公司在区域市场取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拥有了较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但一定时期内特定商圈的市场购买能力有一定的稳定性和局限性，如果区域内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存在下降的风险。本地同行业竞争对手的逐步发展成熟和持续拓展、渠道竞争的进一步加

剧以及国内外知名品牌纷纷在电商平台开设官方店铺，均对公司实体店铺经营造成了一定冲击和分流，行业竞争风险加剧。

4、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战略布局的延伸，企业规模的扩大，大规模的银行借款使公司承担着较重的利息支出负担。在资金方面，由于公司业绩亏损，公司未来面临上升的融资成本压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已达 86.16%，若公司继续利用银行贷款来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会进一步上升，公司会面临不断加大的财务风险。

5、新开门店培育期延长的风险

国内宏观经济一度持续以较快速度增长，带动商业零售行业整体高速发展。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2011 年以来以房地产业务利润为依托，制定了积极扩张主营业务的战略发展规划，在疆内加速商业门店网络布局。近年来，受国内及自治区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商业零售业态转型、渠道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新拓门店培育期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延长，将使公司主业经营业绩持续承压。

6、运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商业物业租赁成本、人员工资及促销等费用支出呈上涨趋势已不可避免，公司面临运营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对公司经营形成较大压力。

7、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本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18 年公司将按照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竭力扭转亏损局面，如 2018 年公司业绩仍为亏损，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加快商业主营业务转型升级的步伐，稳固市场份额，提高盈利水平，并通过优化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五)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修订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在现金分红政策中新增了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以及公司应当采取差异化、多元化方式回报投资者等内容。通过对原《公司章程》中分红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对涉及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使用原则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回报的基础上，突出了现金分红的优先性，完善了现金分红机制，分红标准和比例更加明确和清晰，能够更好地保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并发挥应有的作用，保障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有利于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和 5 月 13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6-029 号、039 号公告和《友好集团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

2、执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因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为了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现状和未来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制订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和 5 月 17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11 号、022 号公告和《友好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函》。

本报告期，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未发生调整。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485,830,599.78	0
2016 年	0	0	0	0	-399,718,888.91	0
2015 年	0	0	0	0	15,298,253.63	0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如需在新疆或者友好集团地域经营范围内从事开展的任何商业门店业务，均由友好集团作为商业投资主体，以避免同业竞争；2、关于电商业务而言，严格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大商集团无条件支持友好集团电商业务的未来持续发展；二是按照公平原则开展大商集团和友好集团各自现有电商业务，维持现有业务格局；三是针对电商业务，未来时机合适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业务整合优化。3、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将避免同业竞争，保持友好集团已有的疆内及未来发展区域的独立性。	2015 年 10 月 14 日	否	是	/	/
其他	股份	大商	大商集团承诺对本次受让的本公司部分自过户	2015 年	是	是	/	/

承诺	限售	集团有限公司	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减持。	1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其他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方面，大商集团承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消除与友好集团的同业竞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大商集团承诺在成为友好集团股东后，不利用股东地位或实际控制权侵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切实规范关联交易。2、积极推动友好集团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方面，大商集团承诺积极维护友好集团商业品牌及区域性良好形象，在受让友好集团股份后，其所持股份在 36 个月内不减持；大商集团承诺，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至国资公司并未减持前，未经国资公司同意，不得提议变更友好集团名称、品牌标识、商号等，但经友好集团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为开办新店和拓展新业务时需创建新商号和使用大商集团商号的除外；大商集团承诺在友好集团存续期内，不提议或者支持友好集团将注册地或主要机构办公地迁出乌鲁木齐市范围。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否	是	/	/
	其他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承诺保持友好集团经营管理团队和员工的稳定性，切实履行经友好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职工安置方案。2、承诺积极推进友好集团红光山会展中心建设项目，能够对项目后续开发建设提供实质性支持和帮助。	2015 年 9 月 29 日	否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 年，财政部先后发布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的部分内容，具体如下：

(1)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该准则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进行了明确规定。

(2)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该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②明确了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3) 针对 2017 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相关规定,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该通知新修订了财务报表格式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项目;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项目,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

公司根据财政部对上述会计准则内容的修订及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公司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将 2016 年原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8,531.44 元和营业外支出列报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9,706.30 元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金额为-491,174.86 元,该调整对可比期间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不涉及对公司前期比较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落实财政部 2017 年度发布及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通知文件,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均无重大影响,也不涉及对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友好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8-018 号)。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验丰富、工作勤勉,在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很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为了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和 2017 年 5 月 17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11 号、013 号和 022 号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疆兵团第六师中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本，新疆君豪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在新疆兵团第六师中院主持调解下，2017 年 7 月 13 日，双方签订《和解协议书》，就上述租赁合同纠纷达成和解。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3 日、6 月 8 日和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7-028 号、029 号和 037 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阿克苏中院”）邮寄送达的《传票》、《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本。阿克苏中院受理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丰房地产公司”）诉本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26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友好集团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17-060 号）。

2017 年 10 月，公司向阿克苏中院提请反诉，阿克苏中院受理了公司的反诉请求，并通知将对德丰房地产公司诉本公司一案和本公司反诉德丰房地产公司一案进行并案审理。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友好集团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17-066 号）。

上述诉讼案件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开庭审理，考虑到公司前期已为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投入大量资金，公司当庭向阿克苏中院提请增加反诉请求：请求法院判令德丰房地产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剩余装修及固定资产支出费用共计 7,571.60 万元，阿克苏中院已于当日受理。

2018 年 2 月，公司收到阿克苏中院邮寄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判令：1、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德丰房地产公司支付租金 1,396.05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90.51 万元（以公司欠付租金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分段计算）；2、驳回德丰房地产公司本诉的其他诉讼请求；3、驳回本公司的反诉诉讼请求。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24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友好集团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18-008 号）。

公司不服阿克苏中院的判决结果，于 2018 年 3 月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自治区高院”）提起上诉。诉讼请求：1. 撤销（2017）新 29 民初 51 号民事判决书；2. 改判驳回德丰房地产公司要求公司支付租金 13,960,483.50 元、支付违约金 7,318,969.37 元的诉讼请求；3. 支持本公司的反诉请求，解除《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变更协议》，德丰房地产公司向本公司

支付装修费用残值 7,265.4 万元, 固定资产残值费用 306.2 万元; 4. 由德丰房地产公司承担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上述案件尚在自治区高院二审审理中, 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一审判决情况及代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6,517.92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友好集团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临 2018-020 号)。

(三)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除前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外, 本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2016 年 7 月 12 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库尔勒市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相关法律文本, 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以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公司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胜诉,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一审判决, 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巴州中院”)提起上诉, 2017 年 6 月 24 日, 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收到巴州中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 判决情况如下: 1、撤销库尔勒市人民法院(2016)新 2801 民初 3193 号民事判决; 2、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年度租金 440 万元; 3、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88 万元; 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 9.75 万元由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负担。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友好集团关于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17-032 号)。

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不服二审判决, 于 2017 年 8 月向自治区高院提请再审。2017 年 10 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自治区高院”)出具《民事裁定书》, 裁定中止该诉讼案件原判决的执行, 待自治区高院提审。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友好集团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中的相关内容。

2018 年 2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收到自治区高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 对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与原告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作出判决, 判令: 1、维持巴州中院《民事判决书》([2017]新 28 民终 405 号)第一项、第三项判决; 2、变更巴州中院《民事判决书》([2017]新 28 民终 405 号)第二项为: 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 184.44 万元; 3、一、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 9.75 万元, 由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负担 4.09 万元, 由原告负担 5.66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4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友好集团关于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诉讼结果的公告》(临 2018-009 号)。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 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上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就相互之间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和 201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6-021 号、023 号、024 号和 034 号公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与大商集团、大商股份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对与关联方大商集团、大商股份分别签订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所述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并对 2017 年度与大商集团、大商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和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7-011 号、017 号和 022 号公告。

公司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企业）、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企业）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发生额		2016 年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大米、杂粮、菌菇等	6.74	0.27	45.43	0.00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果分公司	购买商品	进口水果	6.56	0.21	0.00	0.00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红酒销售分公司	购买商品	法国红酒	391.96	5.41	274.87	3.82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澳牛鲜肉专卖分公司	购买商品	澳洲生鲜牛肉	0.00	0.00	22.63	1.15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天狗网”移动端平台业务对接服务和数据分析服务	0.00	0.00	0.00	0.00

注：①因公司对杂粮、干货类商品进行了原产地自采，并相应注册了自有品牌“尤美家”进行销售，故 2017 年度此项交易金额大幅减少。

②上表中“法国红酒”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系占公司所有酒类销售的比例。

③受新疆本地居民消费习惯和本地市场牛肉供应充足及因品种、产地不同造成的价格优势影响，公司向大商股份大连澳牛鲜肉专卖分公司采购的澳洲牛肉因品质高端、不具备价格优势，本地消费群体小，在本地市场销售不理想，故公司自 2017 年度起暂停此类商品的采购。

④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向公司提供的平台对接服务和数据技术分析服务免费。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节“（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中的相关内容。截至本报告期末，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产生的公司应付关联方商品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商品款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红酒销售分公司	4,788,162.37	244,230.37
应付商品款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48.86	0.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议案》，为挖掘公司沉淀资产的市场价值、盘活存量资产、实现创新性融资，公司拟按照市场公允价值将所持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和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最终转让给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拟为专项计划提供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并可能购买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将可能因此形成关联交易，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和 2017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7-048 号、050 号和 059 号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和 9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友好集团资产运作事项的问询函》和《关于对友好集团资产运作事项的二次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积极会同各相关中介机构对两次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和 9 月 21 日对上述两次问询函进行了回复。期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7 日至 9 月 20 日连续停牌。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8 日、9 月 12 日、9 月 15 日、9 月 19 日和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7-052 号、053 号、054 号、055 号、057 号和 058 号公告。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的议案》。鉴于市场发行利率整体走高，在无法满足外部增信要求的情况下，相关资产运作不具备明显的融资成本优势，将会加重公司后续经营负担。考虑到继续推进本次资产运作项目可能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和潜在风险，经公司与专项计划管理人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创新型资产运作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7-070 号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赁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无新增租赁事项，除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中所列的租赁事项外，公司其他重大租赁事项及前期签订的租赁合同在本报告期发生变更或提前终止的情况如下：

◆公司其他重大租赁事项：

(1) 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公司资产的议案》，本公司将拥有产权的位于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 668 号总面积为 70,811.97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出租给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其中：地下二层至地上四层营业层建筑面积为 47,358.59 平方米、地下二层至地上五层车库建筑面积为 22,415.29 平方米、地上五层办公区建筑面积为 1,038.09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租金标准：20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 2,150 万元、2004 年 1 月 1 日起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 2,375 万元、第三个完整会计年度起至第十个完整会计年度每年租金为 2,500 万元，第十一个完整会计年度至合同期满由双方协商确定。根据该公司股东会决议确定 2013 年度至 2017 年度租金标准为年租金 2,692 万元；2018 年度至 2022 年度租金标准为年租金 2,788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将友好百盛购物中心物业资产（含房屋及土地）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优晟商贸公司”），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事项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第（8）条的相关内容。因公司终止创新型资产运作项目，2018 年 1 月，公司已将友好百盛购物中心的实物资产（含房屋及土地）划转至公司，公司与友好优晟商贸公司前期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相应终止，公司与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原租赁合同继续履行。

本报告期确认 2017 年度的租赁收入 2,563.81 万元。

(2)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租赁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689 号的商业房产开设大性购物中心。详见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和 2008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08-013 号、015 号公告。该项目被正式命名为“美美友好购物中心”，并于 2009 年 3 月开业。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该租赁场所支付2017年度租金4,000万元，2017年度销售额超出部分的租金2,455.38万元。

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的约定，该租赁场所“租赁期限为10年+5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计算，10年期满后，如合作双方无特别异议，租赁合同可自动顺延5年”。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租赁期限将满10年，本公司对该租赁合同期限顺延无异议，暂未明确出租方是否存在异议，公司能否续租该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

(3)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租赁位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西环北路989号“昊元上品”综合商业中心中地下第二层至地上第七层共100,912.15平方米营业场所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2年10月24日和2012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2-036号、037号和041号公告。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追加新增装修改造费用、设备及货架等费用，追加装修改造投资后，该项目开业前投入增加至56,122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16日和201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4-040号、043号和050号公告。该项目已正式命名为“友好时尚购物城”，并于2014年10月26日开业。

2015年2月，公司接到该项目出租方通知，称该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相关房产证书，房产证书证载总建筑面积为107,138.85平方米。该项目原签约面积与房产证证载面积差额合计增加6,226.70平方米。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5-020号公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该租赁场所支付2017年度租金8,603.25万元。

◆前期签订的租赁合同在本报告期发生变更和提前终止情况：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博乐市和瑞俊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变更协议〉的议案》，为降低公司经营成本，减轻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的经营压力，公司与博乐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的出租方博乐市和瑞俊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就该项目的《租赁合同》签订了《变更协议》，以减少租赁面积、降低租金单价的方式优化了项目合作条件。详见2017年3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05号、006号公告。

(2)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乌鲁木齐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广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大湾北路465号地下一层至地上六层共计20,353.71平方米的商业房产项目开设百货门店。相关公告分别于2012年1月12日和2012年2月2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该项目被命名为“友好中环百货”，并于2012年9月28日开业。

截至2016年年末，该项目经营情况未能达到公司预期目标。就该项目经营情况和未来市场发展空间来看，公司预计该项目未来3-5年内难以实现盈利。为避免该项目持续亏损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压力，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管理层与元广公司协商并达成一致，提前终止了对该项目的租赁经营。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6日和2017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11号、018号和临2017-022号公告。

(3)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时代物业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阿克苏西路与团结街交汇处地下一层和地上一层共计7,771.21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超市大卖场。相关公告于2014年8月14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该项目被命名为“友好超市奎屯二店”，并于2014年9月6日开业。

由于该项目开业以来销售未达到预期目标，为避免该项目持续亏损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管理层与宏源时代物业公司协商并达成一致，提前了终止对该项目的租赁经营。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24号公告。

(4)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新疆君豪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君豪商业”）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人民路与北海东街交汇处地上一层至地上三层面积约 42,183.60 平方米的独立商业房产开设综合性购物中心。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3 年 8 月 3 日和 2013 年 8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该项目被命名为“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并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开业。

受市场大环境影响，加之该项目所处的五家渠市主要居民以农业人口为主，近年来该地区外出就业人员逐年增加，目标客群人数明显减少，使得该项目经营情况与公司预期目标存在较大差距。2016 年，为降低该项目的经营成本，公司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采取了降本增效、经营业态调整等一系列经营举措，以期提升该项目的盈利能力。鉴于该项目自开业至今销售增长乏力，与公司合作的多家经营商户向公司提出终止在该项目经营的申请，且经营商户普遍存在货品更新缓慢、销售人员配备不足、消极营业的情况，为此，自 2017 年以来，公司采取了包括暂停营业等多种措施，与该项目出租方君豪商业协商、谈判，以期实现降低房产租赁成本，缓解该项目经营压力，但双方始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为降低经营风险，减少该项目在培育期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的巨大压力，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提前终止经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3 日和 2017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7-025 号、026 号和 031 号公告。

(5)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苏宏源时代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乌苏市新市区黄河路约 21,000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拟开设超市大卖场。相关公告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由于近年来公司新拓门店培育期较预期均有所延长，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由此承受着前所未有的压力，鉴于公司尚未对该项目进行装修改造投入，为避免因该项目的培育期给公司商业主营业务带来的压力，降低公司经营成本，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乌苏宏源时代公司协商一致，提前终止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及《变更协议》。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7-061 号公告。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协议》，公司与乌苏宏源时代公司签订了《商务服务协议》，作为《合同终止协议》的附件。根据《商务服务协议》中相关条款约定，由乌苏宏源时代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场地装修及经营管理，本公司提供相关商务服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7-062 号公告。

(6)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德丰房地产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县五一路和文化路交汇处的“库车商业中心·正合嘉园”地下一层至地上三层商业房产开设综合性购物中心。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8 日和 2013 年 6 月 26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该项目被命名为“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并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开业。2015 年 6 月，经公司与德丰房地产公司协商，同意将该项目的房产租金与设备设施租金起算日由 2015 年 3 月 1 日顺延至 2015 年 5 月 1 日，租赁期限终止日期由 2029 年 2 月 28 日相应顺延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

因该项目经营情况与公司预期目标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采取了一系列降本增效、经营业态调整等措施，以期减轻该项目的经营压力，然而该项目经营情况仍未得到改善。2017 年以来，公司多次与德丰房地产公司进行协商、谈判，先后提议以减免部分租金、调整租金缴纳期限等方式，进一步降低公司经营成本，缓解该项目经营压力，以期在尽可能保证公司利益的同时，实现该项目持续、稳定经营，但双方始终未能就上述提议达成一致意见。鉴于双方在沟通过程中存在较大分歧，公司无法通过协商谈判进一步降低该项目经营成本，为最大程度减少该项目的经营性亏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提前终止了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的经营。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和 2017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7-063 号、064 号和 069 号公告。

期间，德丰房地产公司以租赁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诉至法院，该项目所涉及的诉讼情况详见本报告本节“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中的相关内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诉讼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7）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租赁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广汇美居物流园（以下简称“亚中物流公司”）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春南路 218 号广汇美居物流园美林花源小区地下一层至地上四层南一区、北一区总面积为 51,386.84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大型综合购物中心。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14 日和 2011 年 6 月 2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该项目被命名为“长春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并于 2012 年 8 月 26 日开业。

2014 年 12 月，该项目出租方亚中物流公司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房地产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将该项目中 35,450.82 平方米的租赁场所转让给广汇房地产公司，亚中物流公司尚余 15,936.02 平方米。相关公告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当月，公司按照该项目转让后的面积，与亚中物流公司、广汇房地产公司分别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与广汇房地产公司就该项目 35,450.82 平方米租赁场所的《租赁合同》签订《变更协议》：①将原《租赁合同》“第三条 3.1 租赁场所和租金单价及租赁费用”条款中约定的“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年度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天 0.852 元”，变更为“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年度租金单价为每平方米每天 0.759 元”；②将原《租赁合同》“第三条 3.3.1 租金缴纳方式”条款中约定的“双方同意以 12 个月为一期，按期缴纳租赁场所租金”，变更为“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期间，双方同意以 6 个月为一期，按期缴纳租赁场所租金”。签订《变更协议》后，该租赁场所租金总额由 15,250.34 万元减少至 14,888.93 万元。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除上述租赁事项外，其他租赁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中的相关内容。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笔数	发生额	投资收益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期限）	1、因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的行业特点，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数额较大的短期闲置资金；2、公司暂时闲置的银行借款及部分已发行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金。	4	33,000.00	158.63	0	0
银行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		101	275,500.00	302.30	0	0

说明：①上表“发生额”系报告期内“累计发生额”；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 2016 年 1 月 15 日和 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6-004 号、008 号、012 号公告。

③公司购买的无固定期限银行理财产品经网上系统确认成交之日起生效，可全额或部分提前支取，公司可在授权额度内根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滚动操作。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原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后，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228584428B。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7-001号公告。

(2) 为充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授信范围内以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业务。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7-009号公告。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黄金租赁价款9,598.54万元。

(3)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消除潜在经营风险，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2016年年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126.14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6日和2017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7-011号、014号和022号公告。

(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为降低公司人工成本，提高工作效能，公司根据《友好集团员工提前退出工作岗位实施办法》，安排2016年底达到内退年龄的部分职工提前退出工作岗位，公司2016年度因此计提辞退福利

5,647.17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6日和2017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11号、015号和022号公告。

(5)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申请资产收益权转让贷款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签订《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将公司拥有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飞鸿里北京东路3幢的奎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固定资产的资产收益权转让给建设银行新疆分行。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8日和2017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临2017-033号、034号和040号公告。

(6) 为推动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参加了新疆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

(7) 2017年7月，公司各出资1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和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42号公告中的相关内容。

(8)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资产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资产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自有物业友好百盛购物中心的实物资产(含房屋及土地)按照账面净值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将自有物业友好商场的实物资产(含房屋及土地)按照账面净值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26日和2017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2017-041号、042号、046号和047号公告。因公司终止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的事项，2018年1月，公司已将友好百盛购物中心的实物资产(含房屋及土地)和友好商场的实物资产(含房屋及土地)划转至公司。公司与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前期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相应终止。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1) 基本方略

公司贯彻落实国家“十三五”脱贫攻坚工作要求，依照乌鲁木齐市委《关于深入开展“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驻村(社区)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中央要求的六个精准，即“扶贫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为开展扶贫帮困工作的基本方略，对扶贫帮困对象新疆达坂城区阿克苏乡黄渠泉村(以下简称“黄渠泉村”)进行深入走访，调查民情，找到贫困主因，对症下药，精准滴灌，实现贫困人口精准脱贫。

(2) 总体目标

公司以推动黄渠泉村脱贫致富奔小康为目标，认真查找该村贫困原因，深挖发展致富潜力，科学确定致富思路，并帮助村民实施致富行动，逐步将贫困落后、仅依靠放牧为生的黄渠泉村建设成一个人居环境优美、文化生活高尚的扶贫新村。

(3) 主要任务

1、全面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坚持群众自愿原则，对居住条件较为恶劣的居户，采取房屋统一拆旧盖新的政策，确保居民有房住，住新房。

2、产业带动，推动脱贫。鼓励发展专业农村养殖基地，以天然牧场优势养殖牲畜，通过“企业+合作社+农户”的方式，借助友好集团商超平台，销售有机肉类，提高生产收益。

3、精准扶贫，圆梦助学。教育扶贫是最有生产力的脱贫方式，让黄渠泉村每一个孩子都能够接受到良好的教育，帮助他们从思想上更快地接受新事物，通过自己的聪明才智改变生活，实现脱贫。

(4) 保障措施

1、健全组织，精细管控。公司成立精准扶贫工作组，并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工作组组长，长期驻扎黄渠泉村，深入走访，调查民情；与黄渠泉村村委进行工作无缝对接，切实做好入户调查、政策解读等基础工作，真正做到精准扶贫，结对帮扶。

2、广泛动员，营造氛围。扎实做好贫困户识别工作，宣传精准扶贫相关政策，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最大限度的满足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调动黄渠泉村党员干部群众的参与热情，以“一帮一”的形式将贫困户与公司直属党支部进行扶贫项目关联，做到贫困户的实时管理，长期帮扶。

3、抓工作细节，促科学脱贫。精准扶贫工作组深入到每一个贫困户，分析致贫原因，帮助理清脱贫思路，并结合资源情况拓宽村民的致富途径，创新脱贫方法，不断总结提高，做到出典型、出经验、出成效，实现科学脱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是公司扶贫工作组入驻黄渠泉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的第五年，工作组以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为治本之策，立足自然资源优势，发展特色产业，进一步增强村民战胜贫困的信心，实现了黄渠泉村村庄环境整洁、民族团结、宗教和谐，村民生活安定有序，收入稳步提升。

2017 年精准扶贫取得的具体成效有：

1、精准扶贫工作组及村委带领着村民探索并形成了一套能够有效带动农牧民提高收入的运行机制；帮助农牧民掌握先进的养殖技术以提高生产收益，在开展扶贫攻坚工作的同时，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维护民族团结的各项工作，保证村庄的和谐稳定。

2、贫困户帮扶实施“一帮一”社会化帮扶增收工程，2017 年公司各直属党支部共组成 19 个“包户帮扶小组”，分类帮扶，通过解决贫困户的各类实际困难，重建贫困户家庭成员的脱贫信心。

3、捐资助学，圆梦校园，公司 2017 年为黄渠泉村初中、高中、大中专学生共发放 10.98 万元助学金，帮助学生们树立自强自立的信心，把主要精力投入到学习中去，成就求学梦想。2017 年公司帮扶对象叶山太·马代里汗同学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浙江大学，并专程赴公司表达了对扶贫工作组的感激之情。

4、秉承扶贫先扶智的原则，公司精准扶贫工作组在村里开办了“儿童托管中心”“六点半课堂”辅导村民孩子学习语文、数学、英语等科目，让村民们更重视孩子的基础教育；同时开设农民夜校、双语课堂，让村民利用业余时间学习新知识、新技术以及提升普通话日常交流水平。

5、落实自治区“惠民生”工程——农田灌溉渠的修建工作；工作组设立工程督办队，与工程负责人协调施工过程中的各类问题，并对施工原材料、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全面督办，使“惠民渠”工程在 45 天内保质保量顺利完工。

6、以城市需求为导向，拓宽致富门路，帮助村党组织拓宽发展思路，帮助村民寻找开辟致富门路，从而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农牧民收入，改善生活条件；并邀请党员及十户长前往乌鲁木齐市友好超市参观交流并召开座谈会，引导村党员干部“走出去、看市场、寻发展”。

3. 精准扶贫成效

本报告期公司向新疆达坂城区黄渠泉村开展精准扶贫投入资金及物资折款共计 16.97 万元。具体扶贫工作成效详见上节“年度精准扶贫概要”中的相关内容。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度，公司将继续以维护稳定为工作基础，以发展特色产业为扶贫工作主线，通过养殖技术和附加产品的探索研究，推动特色产业大发展，改善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全村人均收入稳定增加，从而进一步缓解黄渠泉村贫困程度。

公司 2018 年精准扶贫计划：

1、扶贫先扶智，要千方百计的让村民从自我封闭中走出来，从 80 后的年轻人入手，让公司所属各党支部干部与村民开展“一助一”结亲帮扶活动，采用“请进来、走出去”的方法，给年轻人更多沟通、交流、学习的机会，开眼界、长见识，建立该村脱贫奔小康的基础。

2、开展国家农村惠民政策的广泛宣传，逐步让该村村民接触学习市场经济行为，使其转变观念，迈出致富的关键性一步。

3、以城市需求为导向，帮助村党组织拓宽发展思路，从现有本地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出发，切实抓好各农户养殖棚圈基础建设。

4、注重农村教育发展，继续开展捐资助学活动，并实时跟踪贫困学生的生活与学习情况，确保贫困学生能够将更多精力投入到学习中。

5、逐步协助该村实现特色畜产品向特色商品的转变，将优势产业转化为特色商品，鼓励村民开辟市场，尝试建立起农村与城市连通的产业致富之路，培养出更多的专业人才和业务骨干。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新疆本土历史悠久、行业内最具规模的商业零售企业，公司始终以“打造百年友好，成就民族品牌”为企业长远发展目标，恪守商业诚信，坚持合法、合规运作，在发展的同时以促进社会繁荣和谐为己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股东、消费者、员工、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为新疆社会经济发展做出贡献的同时，也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目标做出应有的贡献。

1、股东利益：公司高度重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规范有序，信息披露工作准确、及时、完整，内控制度不断健全完善，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员工关注：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努力为员工提供优越的工作环境与发展空间，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全面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项保险、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各项合法利益。

3、消费者权益：公司建立了多级互动式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公司、门店、供应商三方共同合作，严格审核供应商主体经营资质，严格商品进销存各环节检查，全力打击假冒伪劣商品，为消费者把好商品质量关，向消费者提供高品质的商品和服务，坚决抵制侵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确保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4、公司与供应商保持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经营环境，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

5、环境保护：在商品采购阶段，引入大量拥有“绿色、有机、无公害、环保”认证资质的产品，引导消费者绿色健康消费；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制定一系列管理制度和措施，做好水、电、办公用品、设备设施的有效使用，持续追求节能降耗、环保经营。

6、安全生产：公司多年来始终坚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安全应急管理机制，成立友好集团安委会，严格按照“全覆盖”的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强化安全考核，确保安全生产无重大事故。在自治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统领下，公司严密部署各门店单位安保维稳工作，强化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做好公司的安全稳定工作。

7、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税收政策，积极履行依法纳税义务，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8、创造就业：截至本报告期末，在公司各门店直接或间接就业人数为 1.9 万余人，报告期内公司共吸纳就业人数 479 人，其中解决大中专毕业生就业 240 人，在促进社会就业的同时，带动了地区的经济发展。

9、不断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在捐资助学、扶贫帮困及参加相关社会公益志愿活动等方面为社会做贡献，实现回馈社会的企业社会责任。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重视节能环保，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公司在商品采购阶段，引入大量拥有“绿色、有机、无公害、环保”认证资质的产品，引导消费者绿色健康消费；在日常经

营管理过程中，采取一系列管理制度和措施，做好水、电、办公用品、设备设施的节能使用，持续追求节能降耗、环保经营。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瑞安市眼镜三厂驻乌经营服务部	55,350	0	-18,940	36,410	未办理限售股流通上市申请	/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0	0	18,940	18,940	未办理限售股 流通上市申请	/
合计	55,350	0	0	55,350	/	/

注：本报告期内，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已向瑞安市眼镜三厂驻乌经营服务部追回股改代为垫付的 18,940 股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3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9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0	60,954,530	19.57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8,940	17,006,672	5.46	18,940	无		国家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4,170,000	4.55	0	无		国家
严琳	3,659,495	3,659,495	1.1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松强	2,220,212	3,533,812	1.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岳彪	1,594,100	3,234,100	1.0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瑞林	2,989,295	2,989,295	0.9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魏玉芳	2,313,800	2,313,800	0.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丁健	10,410	2,300,661	0.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贾春	2,200,000	2,200,000	0.7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60,954,530	人民币普通股	60,954,530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6,987,732	人民币普通股	16,987,732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70,000				
严琳	3,659,495	人民币普通股	3,659,495				
李松强	3,533,812	人民币普通股	3,533,812				
陈岳彪	3,2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4,100				
刘瑞林	2,989,295	人民币普通股	2,989,295				
魏玉芳	2,3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3,800				
丁健	2,300,661	人民币普通股	2,300,661				

贾春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中，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2018年2月1日至2月14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3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大商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6,226.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大商集团本次增持比例和增持后的持股比例均未达到《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规定中要求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标准。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瑞安市眼镜三厂驻乌经营服务部	36,410			未办理限售股流通上市申请。
2	乌鲁木齐康迪贸易公司	20,295			归还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垫付对价股份并办理限售股流通上市申请。
3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8,940			未办理限售股流通上市申请。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钢
成立日期	1995-01-11
主要经营业务	商业贸易、物资供销（专控商品按国家规定办理）、仓储；场地租赁、柜台租赁；物业管理；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销售；书刊音像制品销售；食品加工；钟表维修服务；经营广告业务；酒类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饮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商集团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600694）70,531,31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4.01%；大商集团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15）27,807,15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9.97%；持有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Beston Global Food Company 66,894,34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4.90%，为第一大股东基石投资者。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大商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15）19,394,939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95%；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600694）2,855,90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97%。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18年2月1日至2月14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3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大商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6,226.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牛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88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大连商场第一副总经理，1992年起任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1995年起任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和境外上市公司Beston Global Food Company外，过去10年未曾控股境内外其他的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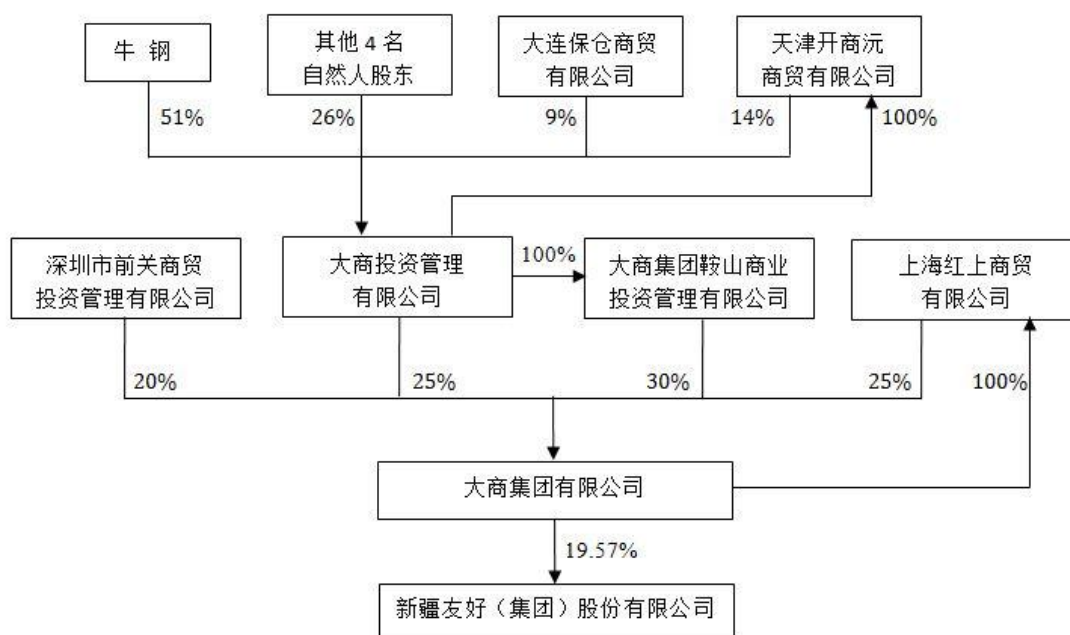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18年2月1日至2月14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3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大商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6,226.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一季度，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将注册资本由24,619万元增加至90,000万元，并已于2017年3月2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大商集团注册资本变更前、变更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54	25.00	22,500	25.00
上海红上商贸有限公司	6,154	25.00	22,500	25.00
大商集团鞍山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386	30.00	27,000	30.00
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25	20.00	18,000	20.00
合计	24,619	100.00	90,000	100.00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聂如旋	董事长	男	59	2006-04-17	2018-05-13	0	0	0	/	152.28	否
吕伟顺	董事	男	56	2016-02-02	2018-05-13	0	0	0	/	2.00	是
黄卫东	董事、总经理	男	58	2006-12-22	2018-05-13	0	0	0	/	122.24	否
肖会明	董事	男	53	2016-02-02	2018-05-13	0	0	0	/	2.00	是
勇 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1	2015-05-14	2018-05-13	0	0	0	/	72.45	否
蒲春玲	独立董事	女	56	2012-05-10	2018-05-13	0	0	0	/	5.00	否
董新胜	独立董事	男	66	2012-05-10	2018-05-13	0	0	0	/	5.00	否
唐立久	独立董事	男	56	2014-11-18	2018-05-13	0	0	0	/	5.00	否
乔新霞	独立董事	女	55	2017-06-20	2018-05-13	0	0	0	/	2.65	否
周 芳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06-04-17	2018-05-13	0	0	0	/	1.60	是
王常辉	监事	男	40	2010-12-14	2018-05-13	0	0	0	/	1.60	是
王 鹏	监事	男	32	2016-02-02	2018-05-13	0	0	0	/	1.60	是
李娜娜	监事	女	36	2017-05-16	2018-05-13	0	0	0	/	1.00	是
李宗平	监事	男	59	2014-04-17	2018-05-13	0	0	0	/	29.21	否
赵 晖	监事	女	48	2011-04-19	2018-05-13	0	0	0	/	38.92	否
闫 萍	监事	女	41	2017-04-01	2018-05-13	0	0	0	/	23.30	否
姜 胜	副总经理	男	51	2014-04-15	2018-04-23	0	0	0	/	72.55	否
孙建国	副总经理	男	51	2014-04-15	2018-04-23	0	0	0	/	72.52	否
赵庆梅	副总经理	女	46	2015-05-14	2018-04-23	0	0	0	/	72.48	否
张 兵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05-14	2018-04-23	0	0	0	/	72.55	否
石 磊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7-12-29	2018-05-13	0	0	0	/	26.23	否
兰建新	总会计师	男	57	2010-04-22	2018-04-23	0	0	0	/	72.64	否
黄 辉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46	2015-05-14	2017-05-22	0	0	0	/	1.95	否
曲 鹏	监事(已离任)	男	62	2016-02-02	2017-04-11	0	0	0	/	0.44	是
袁琦茗	监事(已离任)	女	43	2011-04-19	2017-03-31	0	0	0	/	64.75	否
吕 亮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女	48	2015-05-14	2017-11-30	0	0	0	/	47.6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969.5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聂如旋	曾任新疆轻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自 2006 年 5 月起任友好集团董事长；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大商集团董事局副主席、友好集团董事长。
吕伟顺	曾任大连商场企管科科员，经理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交电经理部副经理、经理，百货文化部经理；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商集团副总裁、总裁。2016 年 4 月至今任大商集团董事局副主席，2016 年 2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黄卫东	曾任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新产品经营公司经理；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友好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
肖会明	曾任乌鲁木齐市体改委流通处处长、体改委企业改革处处长；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处长；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任本公司董事。

勇 军	曾任友好商场柜组组长、主任、副经理、经理；公司采购部大类副经理、经理，天山百货副店长、店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
蒲春玲	曾任新疆农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新疆农业大学管理学院院长、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新疆农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 年 5 月起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董新胜	曾在乌鲁木齐市检察院工作，1996 年 9 月至今在新疆天成律师事务所担任主任一职，2012 年 5 月起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唐立久	曾先后在新疆财经大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改委、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委工作，曾任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9 年至今任新疆东西部经济研究院院长，2014 年 9 月至今兼任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起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乔新霞	曾先后任新疆煤炭建设工程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新疆外经贸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新疆国际置地房地产公司财务总监、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起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 芳	曾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兼任本公司监事。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于 2016 年 2 月 2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常辉	曾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战略主管；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果蔬产业公司企业运营主管、综合部副经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主管、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兼任本公司监事。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本公司监事。
王 鹏	曾任大连第二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出纳员；大商集团资金中心资金员；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本部财务负责人；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会计核算部副部长；现任大商集团会计核算部负责人，2016 年 2 月起兼任本公司监事。
李娜娜	2005 年进入大商集团工作，2005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历任大商集团会计核算本部出纳员、资金员、明细账、总账报表、会计主管；2016 年 5 月起任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会计核算本部副本部长；现任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会计核算本部副本部长兼任本公司监事。
李宗平	曾任新疆轻工集团党政办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新疆轻工集团纪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党政办公室主任；新疆轻工集团副总经理、纪委副书记；友好集团华骏房产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友好现代生态农业园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红光山会展中心项目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友好现代农业生态园总经理、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4 月起兼任公司监事。
赵 晖	曾任友好集团友好商场服装部副经理、天山百货财务科副科长、质量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楼层副主管、友好商场楼层主管、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副店长、友好商场副店长、天山百货副店长、天山百货店长、天山百货副店长兼任公司监事。现任天山百货店长兼任公司监事。
闫 萍	曾在新疆通利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友好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友好集团营销策划部工作；自 2009 年 2 月起先后任友好集团天山百货楼层主任、副经理；友好商场楼层经理；友好中环百货店长、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店长兼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党群人力资源工作部副部长兼任公司监事。
姜 胜	曾先后任新疆乌鲁木齐市友谊公司友谊商店柜组长、主任；乌鲁木齐市友好平价广场百货部综合业务、百货部经理；友好商场食品、百货、化妆、超市片区副主管、主管；友好商场副店长；公司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店长；友好商场店长兼任公司监事；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友好商场店长；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友好时尚购物城店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疆大区总经理。
孙建国	曾先后任新疆轻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赵庆梅	曾先后任友好商场超市主任、副主管、主管；公司招商部超市大类经理；公司超市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超市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超市分公司总经理、友好商场店长。
张 兵	曾先后任友好服装公司男装部主任；友好商场楼层副经理、经理、副店长；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副店长、店长；阿克苏天百购物中心店长；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友好商场店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石 磊	曾先后任上海联华超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采购业务员、采购经理；上海阿尔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品部采购经理；本公司超市分公司商品部副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投资部部长、董事长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兰建新	曾任乌鲁木齐市百货公司百货批发部财务股主办会计、副股长、股长；新疆自治区宗教事务管理局、新疆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主办会计、副主任科员、会计师；天百门店主办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副总经理；公司采购部副部长、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黄 辉	曾先后任民航乌鲁木齐管理局（新疆航空公司）从事审计、财务、企业管理工作；民航乌鲁木齐管理局经营管理处任副处长；民航新疆管理局空中交通管理局财务处任财务负责人；民航新疆空中交通管理局建设办副主任；民航新疆空中交通管理局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 22 日卸任）；现任民航新疆空中交通管理局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
曲 鹏	曾任大连商场鞋帽经理部营业员，人事处科员、主任科员，劳动人事处副处长、处长；大连商场股份有

	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大商集团副总裁；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本部本部长。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大商集团副总裁、人力本部、薪酬本部本部长、董事；2016 年 2 月起兼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4 月 11 日卸任）；现已退休。
袁琦茗	曾任友好集团天山百货柜组组长、主任；天百百货楼层副主管、主管；友好商场副店长、美美友好购物中心副店长、常务副店长兼任公司监事（2017 年 3 月 31 日卸任）。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美美友好购物中心店长、友好时尚购物城店长。
吕 亮	曾任新疆啤酒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3 年 4 月进入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2004 年 8 月起先后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证券投资部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兼任证券投资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投资部部长（2017 年 11 月 30 日卸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袁琦茗女士因工作分工调整的原因于 2017 年 3 月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公司五届三次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闫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08 号公告。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曲鹏先生因退休原因于 2017 年 4 月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增补李娜女士为公司监事，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4 月 26 日和 5 月 17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10 号、012 号和 022 号公告。

(3)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辉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5 月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乔新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增补乔新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6 月 3 日和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23 号、025 号和 031 号公告。

(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乔新霞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8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33 号、035 号公告。

(5) 公司董事会秘书吕亮女士因身体原因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石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和 12 月 3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17-071 号、072 号公告。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聂如旋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15-12	
吕伟顺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16-04-28	
肖会明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06-07-01	
周 芳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9-02-13	
王常辉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部长	2010-03-01	2018-02-06
王 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核算部负责人、监事	2016-04-28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注：公司监事王常辉先生自 2018 年 2 月 6 日起，任职调整为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聂如旋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	董事	2007-09-14	
吕伟顺	大商集团（驻马店）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4-29	
吕伟顺	大商集团郑州紫荆山百货商场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2009-01-07	
吕伟顺	自贡大商商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7-13	
吕伟顺	桂林微笑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05-30	
肖会明	乌鲁木齐万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09-22	
肖会明	乌鲁木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8-17	
肖会明	东风新疆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10-15	
肖会明	新疆中泰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1-15	
肖会明	新疆交易市场投资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1-06	
肖会明	乌鲁木齐家和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5-26	
肖会明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08	
肖会明	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05	
蒲春玲	新疆农业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9-10-01	
董新胜	新疆天成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6-09-01	
唐立久	新疆东西部经济研究院	院长	1999-07-14	
唐立久	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9-20	
唐立久	新疆蓝山屯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5-01	
乔新霞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7-06-08	
周 芳	乌鲁木齐家和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7-30	
周 芳	乌鲁木齐国经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6-12-10	
周 芳	乌鲁木齐新资源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7-03-01	
周 芳	乌鲁木齐国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4-20	
周 芳	乌鲁木齐国经房地产开发公司	监事	2010-11-30	
周 芳	乌鲁木齐万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0-10-15	
周 芳	新疆中泰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2-04	
周 芳	乌鲁木齐市重点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3-04	
周 芳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26	
王常辉	新疆新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12-09	
王常辉	新疆中收新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0-15	
王常辉	东风新疆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0-10-15	
王常辉	乌鲁木齐国经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10-23	
王常辉	乌鲁木齐国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18	
王常辉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26	
王常辉	乌鲁木齐市重点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3-04	
王 鹏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0-23	
王 鹏	大商报关行（大连）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0-11	
李娜娜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核算本部 副本部长	2016-05-01	
黄 辉	民航新疆空中交通管理局工程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	2013-01-08	
兰建新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3-24	2017-09-1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公司独立董事乔新霞女士自 2018 年 1 月 8 日起，任职调整为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须由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中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人员，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津贴标准发放津贴；公司董事、监事中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岗位职务的人员除按上述标准发放津贴外，其年度薪酬与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标准，严格按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实施考核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的薪酬已支付，董事、监事的津贴将于 2018 年 4 月发放；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津贴按月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69.59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袁琦茗	监事	离任	工作分工调整
闫 萍	监事	选举	公司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
曲 鹏	监事	离任	退休
李娜娜	监事	选举	公司监事会聘任
黄 辉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乔新霞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会聘任
吕 亮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身体原因
石 磊	董事会秘书	选举	公司董事会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6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226
技术人员	327
财务人员	198
行政人员	1,164
合计	3,9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2
本科	797
大专	1,458
高中及以下	1,638
合计	3,91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与现代化商业企业运作相适应的激励机制和基于公司效益与个人业绩的合理回报机制，遵循以岗定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全面考核、业绩优先的原则制定薪酬政策，按照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确定员工薪酬水平，充分调动了各层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在为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的同时，为公司实现持续稳健发展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分配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不断完善内部培训工作结构体系，以“提升培训质量、增强培训效果”为重点，优化培训内容，并利用“知鸟”移动学习平台，大幅度降低集中培训的组织成本，提高了培训管理工作效率，强化自主学习效果，实现了及时反馈培训学习成果，以便验证培训后考核机制，使培训工作全面覆盖各层级员工，营造随时随地自觉学习的良好氛围。依托公司创新工作推进小组搭建的内部创新、创业平台，公司在《年度员工培养训练规划》中加大了对各层级员工进行创新、创业培训比重，拓宽了公司高素质、高潜力的人才的培养路径和发展空间。2017 年度公司结合互联网时代，新零售发展模式，先后组织开展了《新时代零售业发展趋势解析》、《移动互联网环境下的智慧零售》、《自营商品开发管理与跨界创新》、《百货业态变革》等系列课程，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外派培训共计 32 项专题，为各层级、各业种员工建立新零售概念、增强新零售销售技能奠定了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为 1,511.55 万元，随着公司优化人员配置，合理精简人员取得成效，公司劳务外包支出较上年减少 47.14%。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行质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

2、股东和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占全体董事三分之一以上，公司董事选举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补乔新霞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符合《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均能够公正、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充分履行了职责。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共有监事 7 名，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公司监事选举程序公开、公平、公正，监事会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袁琦茗女士因工作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监事曲鹏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五届三次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闫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增补李娜娜女士为公司监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符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吕亮女士因身体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石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行公司董事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进行决策，重大事项由总经理办公会集中讨论，通过合理分工确保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有效控制。

6、信息披露及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7、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接到投资者来电共计 150 余次，就所咨询的问题认真耐心地予以答复。2017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参加了新疆证监局与新疆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新疆上市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网络互动交流的方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E 互动平台及公司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栏目与投资者积极互动，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共计 27 条。

8、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

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大商集团及关联方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拟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发表了意见，履行了审核职责，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9、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了全面整合，以内控自查与风险评估相结合开展内控监督管理工作，优化内部监督体系。

10、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①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1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友好集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幕交易防控管理。

②报告期内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就定期报告事项向上交所、新疆证监局报备了4项内幕信息事项。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1月17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1月18日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5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5月17日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6月20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6月21日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7月27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7月28日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8月25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8月26日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9月22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9月23日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10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11月1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7年各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批准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聂如旋	否	14	14	6	0	0	否	5
吕伟顺	否	14	14	13	0	0	否	2
黄卫东	否	14	14	6	0	0	否	6
肖会明	否	14	14	6	0	0	否	7
勇军	否	14	14	6	0	0	否	7
蒲春玲	是	14	14	6	0	0	否	6
董新胜	是	14	14	6	0	0	否	7
唐立久	是	14	14	6	0	0	否	5
乔新霞	是	8	8	2	0	0	否	4
黄辉	是	4	4	3	0	0	否	2

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辉先生于2017年5月22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与公司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现阶段大商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关联自然人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均未在本公司经营范围所在的新疆地区从事或开展任何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在新疆地区投资任何企业、商业机构开展商业活动或设立临时机构开展相关业务；

2、现阶段大商集团业务主要集中在东北及华北地区，尚不存在未来在新疆投资其他商业项目的计划和安排。

综上所述，现阶段大商集团商业零售业门店业务与友好集团未发生同业竞争。就未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事项大商集团已出具书面承诺如下：①如需在新疆或者友好集团地域经营范围内所从事开展的任何商业门店业务，均由友好集团作为商业投资主体，以避免同业竞争；②关于电商业务而言，严格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大商集团无条件支持友好集团电商业务的未来持续发展；二是按照公平原则开展大商集团和友好集团各自现有电商业务，维持现有业务格局；三是针对电商业务，未来时机合适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业务整合优化；③大商集团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后，将避免同业竞争，保持友好集团已有的疆内及未来发展区域的独立性。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临 2016-029 号公告。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考核实施均严格遵照上述修订后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执行。其中基础薪酬按月发放，考核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有关规定进行考核后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报告全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友好集团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华审字[2018]007081号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友好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友好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关店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2. 管理费用中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事项

（一）关店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2）、附注七（注释 32、41、42、44、51）。友好集团 2017 年关闭了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含库车美食美尚餐饮广场）、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含五家渠美食美尚餐饮广场）、奎屯友好超市团结路店、美食美尚北门店、友好超市清河路店等经营状况与预期目标存在较大差距的门店。上述门店的关闭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5,565.06 万元。因关店损失的确认和计量涉及金额重大，并且对于关店事项引起的未决诉讼涉及管理层作出评估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关店损失的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我们针对关店损失的确认和计量实施了以下关键审计程序：

（1）对友好集团与合同管理和法律事务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合同管理和法律事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获取并查阅关店通知、与关店相关的股东会 and 董事会决议等相应的审批文件；

（3）获取与租赁经营场所的出租方解除租赁合同的协议，检查是否存在应计未计的租金及相关补偿；

（4）获取与驻店供应商和租赁业户签订的解约协议，检查是否存在应计未计的补偿；

（5）获取与关店职工签署的解除用工合同协议，检查是否存在应计未计的职工辞退福利；

（6）审查税务清算以及工商注销等相关文件，检查相关法律手续是否完成；

（7）检查与关店店铺相关的资产处置情况，复核关店店铺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损失是否正确；

（8）获取与关店事项相关的诉讼案件起诉书、判决书及其他相关资料，向友好集团相关人员和法律事务人员了解诉讼事项发生的背景及原因，讨论诉讼的具体情况；

（9）与友好集团管理层和相关法律事务人员进行讨论，了解诉讼案件的应对措施及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判断诉讼案件可能的结果及相应的法律依据；

(10) 获取友好集团外聘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函等，与外聘律师沟通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可能结果及相应的法律依据；

(11) 本所独立聘请第三方律师对公司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函进行复核，以评价法律意见函的法律依据及判断是否适当；

(12) 基于上述相关资料及证据，分析友好集团管理层对诉讼结果的判断是否适当，相应的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

(13) 检查上述关店事项产生的损失及相应的预计负债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适当、充分。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关店损失的确认和计量作出的相关评估和判断是合理的，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适当、充分的。

(二) 管理费用中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0）、附注七（注释 17、42）。友好集团是传统的百货零售行业，大部分门店为租赁物业经营，且门店在开业和经营过程中都需要对租赁物业进行装修改造。2017 年度合并报表中管理费用为 109,690.44 万元，其中物业租赁费 31,713.07 万元，占管理费用 28.91%。因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对财务报表损益影响很大，因此我们将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我们针对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事项实施了以下关键审计程序：

(1) 对友好集团与租赁合同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租赁合同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评估友好集团关于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事项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3) 计算、分析各月管理费用中的租赁费比例，并与上年同期数比较，判断增减变动的合理性；

(4) 获取租赁合同，检查重要合同条款，评估友好集团对物业租赁费在合同受益期内的摊销方法是否合理；

(5) 对租赁费实施细节测试，检查原始单据的真实性、合法性；

(6) 重新计算物业租赁费的摊销额，并与计入管理费用的租赁费金额核对，检查计入费用金额的准确性；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租赁费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等。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管理费用中物业租赁费的核算与摊销作出的相关评估和判断是合理的，相应的租赁费用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期间和金额是恰当的、准确的。

四、其他信息

友好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友好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友好集团管理层负责评估友好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友好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友好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友好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友好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友好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璐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段晓军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5,570,986.32	281,808,590.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44,708,803.90	35,673,807.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4,356,930.89	
应收账款	七、4	7,290,306.64	7,722,504.00
预付款项	七、5	60,122,474.56	191,733,887.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6	169,986,684.38	280,415,404.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507,256,617.48	526,272,680.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166,913,754.35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141,658,418.29	334,488,302.64
流动资产合计		1,270,951,222.46	1,825,028,932.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42,048,184.52	37,948,184.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1	1,710,737.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367,416,513.94	351,200,628.02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157,294,060.37	165,547,896.41
固定资产	七、14	1,940,133,396.43	2,044,240,164.16
在建工程	七、15	59,718,154.40	64,840,391.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6	241,042,415.05	248,664,185.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1,129,319,565.22	1,233,373,54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29,020,923.68	21,328,39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7,703,950.61	4,167,143,391.27
资产总计		5,238,655,173.07	5,992,172,32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588,985,360.00	505,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0	1,045,438,166.34	719,135,635.51
预收款项	七、21	1,204,788,086.59	1,184,672,31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40,531,309.81	26,080,711.42
应交税费	七、23	47,640,447.85	17,926,644.90
应付利息	七、24	2,167,288.36	3,820,276.91
应付股利	七、25	6,805,364.01	5,196,261.53
其他应付款	七、26	478,125,393.55	468,007,874.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176,500,000.00	646,048,691.8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0,981,416.51	3,576,388,412.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8	608,100,000.00	977,7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0	11,488,296.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52,427,690.05	44,515,591.1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32	209,548,576.08	160,514,446.81
递延收益	七、33	38,305,074.31	19,426,63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9,530.17	3,086,055.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4		690,164.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869,167.01	1,205,932,889.79
负债合计		4,513,850,583.52	4,782,321,302.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5	311,491,352.00	311,491,3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6	403,604,538.39	403,604,538.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7	106,658,113.95	106,658,113.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8	-108,945,139.50	376,885,46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2,808,864.84	1,198,639,464.62
少数股东权益		11,995,724.71	11,211,556.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4,804,589.55	1,209,851,02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38,655,173.07	5,992,172,323.28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004,279.32	165,036,849.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708,803.90	35,673,807.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690,327.90	392,909.39
预付款项		54,832,617.64	186,832,301.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81,065.83	3,706,285.71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586,026,648.61	672,448,521.05
存货		193,972,782.20	212,362,745.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6,913,754.35
其他流动资产		139,531,942.72	332,855,819.24
流动资产合计		1,230,448,468.12	1,776,222,994.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48,184.52	37,948,184.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10,737.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27,576,513.94	411,360,628.02
投资性房地产		157,294,060.37	165,547,896.41
固定资产		1,938,899,212.91	2,039,933,436.89
在建工程		59,701,278.80	64,840,391.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4,521,777.10	200,758,372.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5,477,842.98	1,216,080,61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94,584.47	21,192,84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6,224,192.09	4,157,662,365.88
资产总计		5,196,672,660.21	5,933,885,35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8,985,360.00	50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0,529,723.36	679,948,852.13
预收款项		1,148,793,370.56	1,120,494,995.79
应付职工薪酬		38,612,385.51	25,666,164.06
应交税费		45,290,963.63	14,719,863.04
应付利息		2,167,288.36	3,820,276.91
应付股利		1,635,320.36	1,635,320.36
其他应付款		442,612,358.71	441,757,743.6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00,000.00	646,048,691.8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45,126,770.49	3,439,591,907.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8,100,000.00	977,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488,296.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3,046,463.61	32,417,954.3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9,548,576.08	160,514,446.81
递延收益		37,594,603.75	18,576,39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9,530.17	3,086,055.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2,777,470.01	1,192,294,853.32
负债合计		4,357,904,240.50	4,631,886,761.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1,491,352.00	311,491,3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345,681.37	405,345,68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95,150.06	120,495,150.06
未分配利润		1,436,236.28	464,666,415.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768,419.71	1,301,998,59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96,672,660.21	5,933,885,359.97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79,400,451.48	6,111,495,996.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39	5,879,400,451.48	6,111,495,996.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48,849,305.82	6,553,405,000.08
其中：营业成本	七、39	4,609,614,660.11	4,774,180,087.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0	94,913,858.14	156,511,779.86
销售费用	七、41	397,518,507.14	442,310,418.06
管理费用	七、42	1,096,904,399.82	977,722,302.86
财务费用	七、43	139,286,462.05	151,713,144.51
资产减值损失	七、44	10,611,418.56	50,967,267.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195,294.38	-1,565,565.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39,446,393.66	22,065,29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43,880.88	10,357,156.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739,107.54	-491,174.8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48	4,220,834.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6,716,028.47	-421,900,450.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50	7,982,647.08	14,589,039.07
减：营业外支出	七、51	68,348,640.06	936,576.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082,021.45	-408,247,987.60
减：所得税费用	七、52	-9,093,107.16	-9,775,04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54	-477,988,914.29	-398,472,945.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988,914.29	-398,472,945.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7,841,685.49	1,245,943.21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830,599.78	-399,718,888.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7,988,914.29	-398,472,94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830,599.78	-399,718,888.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41,685.49	1,245,943.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	-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6	-1.28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5,457,499,130.90	5,436,502,594.86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4,253,307,402.74	4,256,408,548.24
税金及附加		89,518,669.98	82,698,671.68
销售费用		372,064,237.51	397,845,256.03
管理费用		1,054,753,575.76	920,135,448.01
财务费用		142,514,089.31	138,548,030.84
资产减值损失		10,996,188.77	48,037,079.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294.38	-1,565,565.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46,791,972.51	42,886,80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43,880.88	15,201,287.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107.54	-108,597.51
其他收益		4,220,834.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5,576,628.45	-365,957,793.63
加:营业外收入		7,457,894.41	13,138,205.92
减:营业外支出		62,999,712.42	861,30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1,118,446.46	-353,680,896.06
减:所得税费用		-7,888,267.30	-14,233,177.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230,179.16	-339,447,718.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230,179.16	-339,447,718.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230,179.16	-339,447,718.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建伟先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1,925,063.35	6,597,649,07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00,818.92	3,796,31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	480,090,149.96	428,207,00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0,516,032.23	7,029,652,39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91,569,429.28	5,394,461,629.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169,068.29	507,780,45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402,870.88	304,579,67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	641,103,379.03	661,672,81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9,244,747.48	6,868,494,56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4	741,271,284.75	161,157,82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3,602,395.40	2,020,59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30,507.74	29,889,01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0,705.00	169,933.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54		15,353,592.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7,573,608.14	2,066,009,54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74,444.01	109,920,48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6,926,416.14	2,010,193,724.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9,700,860.15	2,120,114,20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2,747.99	-54,104,66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3,985,360.00	584,8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985,360.00	584,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200,000.00	868,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167,411.14	254,293,303.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48,414.46	103,460,348.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367,411.14	1,123,263,30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382,051.14	-538,393,30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61,981.60	-431,340,14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472,476.63	712,812,62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234,458.23	281,472,476.63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64,778,339.38	6,137,174,64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20,834.13	3,796,31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958,660.95	377,110,53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4,957,834.46	6,518,081,48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7,543,509.31	5,000,033,00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983,960.46	470,050,11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960,246.10	234,399,00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678,115.43	583,539,09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7,165,831.30	6,288,021,21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792,003.16	230,060,26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3,602,395.40	2,032,59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01,306.47	143,031,104.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5,914.49	125,132.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3,139,616.36	2,175,753,237.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104,136.90	107,277,952.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6,926,416.14	2,010,193,724.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5,030,553.04	2,117,471,67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09,063.32	58,281,56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3,985,360.00	584,8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985,360.00	584,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200,000.00	868,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718,996.68	150,832,95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3,918,996.68	1,019,802,95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933,636.68	-434,932,95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67,429.80	-146,591,12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036,849.52	311,627,97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004,279.32	165,036,849.52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376,885,460.28	11,211,556.16	1,209,851,02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376,885,460.28	11,211,556.16	1,209,851,02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830,599.78	784,168.55	-485,046,431.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830,599.78	7,841,685.49	-477,988,91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57,516.94	-7,057,516.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57,516.94	-7,057,516.9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108,945,139.50	11,995,724.71	724,804,589.5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776,604,349.19	361,478,756.18	1,959,837,10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776,604,349.19	361,478,756.18	1,959,837,10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718,888.9	-350,267,200.02	-749,986,088.93

											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9,718,888.91	1,245,943.21	-398,472,945.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4,491,853.68	-344,491,853.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4,491,853.68	-344,491,853.68
(三) 利润分配												-7,021,289.55	-7,021,289.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21,289.55	-7,021,289.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3,604,538.39				106,658,113.95		376,885,460.28	11,211,556.16	1,209,851,020.78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464,666,415.44	1,301,998,59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464,666,415.44	1,301,998,59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230,179.16	-463,230,179.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3,230,179.16	-463,230,17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1,436,236.28	838,768,419.7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804,114,133.84	1,641,446,31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804,114,133.84	1,641,446,31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447,718.40	-339,447,71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447,718.40	-339,447,71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1,491,352.00				405,345,681.37				120,495,150.06	464,666,415.44	1,301,998,598.87

法定代表人：聂如旋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建伟先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乌鲁木齐友好商场始成立于 1958 年。1993 年 6 月 22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新体改[1993]093 号文批复，同意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乌鲁木齐友好商场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11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1996]340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27,000,000.00 股，其中：原内部职工股占用额度上市 7,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5 年 12 月 25 日，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给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 50,305,853 股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0,305,85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15%；

2016 年，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 10,648,677 股股份，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0,954,5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9.57%，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11,491,352 股，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0,954,5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9.57%，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668 号。

公司总部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668 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所处行业：商业零售行业

经营范围：食盐、瓶装酒、保健食品和其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的零售；肉食分割；药品零售；卷烟零售；图书、报刊、杂志零售；音像制品零售；二、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餐饮；住宿（上述经营范围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具体经营项目以所属分支机构的许可证核定为准）；普通货物运输；面食制品、丸子、面包、冰淇淋、（寿司）卤制品的现场制售（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儿童电子娱乐（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其他商业或服务的综合性经营及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仓储服务；搬运装卸服务；首饰加工、维修；电子商务服务；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装潢；旅游开发；水产品养殖；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屋场地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物业管理；会展服务；广告制作、设计、服务；农业种植、畜牧业养殖及农畜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九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	51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源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阳光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增加了两个新成立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优晟）和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润祺）。友好优晟和友好润祺是公司拟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成立的两个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因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终止，友好优晟和友好

润祺停止经营，已将资产转回公司，并办理税务、工商等部门的注销手续。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5、18）、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14）、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3）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

公司根据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则需要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公司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3）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公司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

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交易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

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取得的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

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应收款项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内部单位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包括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内部单位组合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拟开发土地、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工程施工、工程结算、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商业的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其他行业（除房地产行业）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拟开发土地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出售物业的土地，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在建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开发目的的物业，包括土地出让费用、前期工程费、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基础设施支出、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开发间接费等。公用设施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出包方式核算，根据承包企业提出的“工程价款结算账单”承付工程款，结转开发成本，该项目完工一并归入开发产品或投资性房地产。

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房地产子公司的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出售的商品房计提的维修基金计入销售成本。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预留扣下，列为应付账款。在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维修费用，在预留的款项中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12.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

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 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 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 进行相应的调整。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6-35 年	4/5	2.71-16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6 年	5	5.94-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年	5	7.92-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7 年	5	3.52-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7 年	5	3.52-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 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 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5/10 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权属年限	土地使用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租赁费、自有房屋装修改造支出及其他等其他支出，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20 年	
租赁费	合同约定期限	
自有房屋装修改造支出	3-15 年	
其他	3 年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针对不同商品收入确认标准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业零售在本公司向客户交付商品，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凭据（权利）之日确认收入的实现。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定了销售合同，并在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办理备案，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办妥验收手续，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工业销售为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凭据（权利）之日确认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酒店餐饮服务，在服务已按照约定提供，款项已收取或取得收取服务费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旅游业务，在旅游服务已按照约定提供，款项已收取或取得收取服务费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物流业务，在物流服务已完成，取得收取服务费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物业管理服务，在服务提供后按受益期确认收入。

广告业务，在相关的广告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时确认收入；广告的制作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制作广告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4）顾客奖励积分的处理方法

在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同时，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本次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

获得奖励积分的顾客满足条件时有权取得公司的商品或服务，在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时，公司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确认为收入的金额应当以被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数额占预期将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总数比例为基础计算确定。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1)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6.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5）固定资产。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政府补助	董事会批准	
财务报表列报	董事会批准	

(1) 政府补助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4）所述。

(2) 财务报表列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将 2016 年原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8,531.44 元和营业外支出列报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9,706.30 元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金额为-491,174.86 元，该调整对可比期间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3%、5%、6%、11%、13%、17%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源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20%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
新疆阳光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15%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税【2011】58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文的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源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所得税法可减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41,956.64	3,596,904.07
银行存款	330,310,563.65	267,266,532.68
其他货币资金	2,718,466.03	10,945,153.48
合计	335,570,986.32	281,808,590.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336,528.09	336,113.60
合计	336,528.09	336,113.60

公司期末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是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的旅游企业保证金 200,000.00 元及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按揭贷款保证金 136,528.09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708,803.90	35,673,807.6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4,189,886.64	35,652,807.66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30,518,917.26	21,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44,708,803.90	35,673,807.66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5.33%，是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数量及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6,930.89	
合计	4,356,930.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0,402.58	
商业承兑票据	726,880.10	
合计	1,877,28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收到客户票据结算货款。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72,575.23	100	82,268.59	1.12	7,290,306.64	7,803,097.92	100	80,593.92	1.03	7,722,50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72,575.23	100	82,268.59	1.12	7,290,306.64	7,803,097.92	100	80,593.92	1.03	7,722,504.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59,004.24	71,590.04	1
1 年以内小计	7,159,004.24	71,590.04	1
1 至 2 年	213,570.99	10,678.55	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372,575.23	82,268.5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74.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塔里木石油勘探开发指挥部物资采办事业部	1,879,268.04	25.49	18,792.68
新疆新特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1,405,429.64	19.06	14,054.30
中海新疆物流有限公司	875,000.00	11.87	8,750.00
上好佳(中国)有限公司	500,929.03	6.79	5,009.29
兴塔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346,937.00	4.71	3,469.37
合计	5,007,563.71	67.92	50,075.6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050,501.61	99.88	112,151,178.23	58.49
1至2年	58,610.21	0.10	79,471,915.97	41.45
2至3年	2,569.07		105,580.24	0.06
3年以上	10,793.67	0.02	5,213.43	
合计	60,122,474.56	100	191,733,887.87	100.00

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21,020.07	14.17	2017年	未到结算期
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30,078.04	12.69	2017年	未到结算期
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	5,133,049.76	8.54	2017年	未到结算期
新疆农业科学院	4,135,808.69	6.88	2017年	未到结算期
乌鲁木齐市东风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1,567,301.56	2.61	2017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6,987,258.12	4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68.64%，主要是预付一年以上的租金减少所致。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7,921.03	1.40	2,527,921.03	100		14,858,893.46	4.90	14,858,893.46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453,827.24	98.03	7,467,142.86	4.21	169,986,684.38	288,274,266.44	95.10	7,858,862.06	2.73	280,415,404.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2,417.94	0.57	1,032,417.94	100						
合计	181,014,166.21	100	11,027,481.83	6.09	169,986,684.38	303,133,159.90	100	22,717,755.52	7.49	280,415,404.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世纪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27,921.03	2,527,921.03	100	账龄超过 3 年，已进入司法程序
合计	2,527,921.03	2,527,921.0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4,869,403.84	548,694.11	1
1 年以内小计	54,869,403.84	548,694.11	1
1 至 2 年	118,298,462.00	5,914,923.09	5
2 至 3 年	2,848,637.70	284,863.77	10
3 年以上	1,437,323.70	718,661.89	50
合计	177,453,827.24	7,467,142.86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司丹图服饰有限公司	881,066.74	881,066.74	100	账龄超过 3 年，已经提起诉讼，债务人无偿还能力
艾尔肯·沙吾提	76,003.20	76,003.20	100	已进行司法程序，个人名下无财产，无法执行。
艾孜买提·艾尔肯	75,348.00	75,348.00	100	已进行司法程序，个人名下无财产，无法执行。
合计	1,032,417.94	1,032,417.9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30,795.92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31,069.6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13,080,461.46	该公司已破产	董事会批准	是
合计	/	13,080,461.46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等借款	1,008,472.02	1,431,478.73
收银科未回信用卡	2,994,651.84	277,225.8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押金	5,129,124.00	702,050.00
企业间其他往来	171,881,918.35	300,722,405.32
合计	181,014,166.21	303,133,159.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192,077.03	1-2 年	58.67	5,309,603.85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35,000.00	1 年以内	3.72	67,350.00
库尔勒市人民法院	往来款	5,431,807.60	1 年以内	3.00	54,318.08
新疆天利高新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2,146.60	1 年以内	2.59	46,921.47
新疆迈克尔钻石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	1-2 年	1.66	150,000.00
合计		126,051,031.23		69.64	5,628,193.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40.29%，主要是供应商借款收回。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1,974.88		1,741,974.88	889,582.31		889,582.3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8,247,452.26	710,355.66	197,537,096.60	217,697,365.34		217,697,365.3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291,943,210.97		291,943,210.97	291,943,210.97		291,943,210.97
开发产品	14,907,965.00		14,907,965.00	14,907,965.00		14,907,965.00
低值易耗品	1,126,370.03		1,126,370.03	834,557.26		834,557.26
合计	507,966,973.14	710,355.66	507,256,617.48	526,272,680.88		526,272,680.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10,355.66				710,355.6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10,355.66				710,355.66

公司期末按照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出售减少	其他减少		
会展中心项目一期	36,436,165.11				36,436,165.11	
合计	36,436,165.11				36,436,165.11	

公司本期开发成本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会展中心项目一期	2014.04		32,500.00	291,943,210.97		
合计				291,943,210.97		

续: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会展中心项目一期		291,943,210.97	36,436,165.11		
合计		291,943,210.97	36,436,165.11		

(5).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骏景嘉园	2009.9	14,907,965.00			14,907,965.00		
合计		14,907,965.00			14,907,965.00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一年内(含一年)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166,913,754.35
合计		166,913,754.35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无需归类为流动资产，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

9、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发行的期限在1年以内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理财产品		240,000,000.00
预缴税费	141,658,418.29	94,488,302.64
合计	141,658,418.29	334,488,302.6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57.65%，主要是公司上年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期到期已赎回。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2,148,000.00	99,815.48	42,048,184.52	38,048,000.00	99,815.48	37,948,184.5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2,148,000.00	99,815.48	42,048,184.52	38,048,000.00	99,815.48	37,948,184.52
合计	42,148,000.00	99,815.48	42,048,184.52	38,048,000.00	99,815.48	37,948,184.5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	2,958,000.00			2,958,000.00	99,815.48			99,815.48		
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天津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10,000.00			14,810,000.00						1,406,393.33
新疆合丰友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100,000.00	4,100,000.00		12,200,000.00						
合计	38,048,000.00	4,100,000.00		42,148,000.00	99,815.48			99,815.48	/	1,406,393.33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99,815.48		99,815.48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99,815.48		99,815.48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租金	1,710,737.00		1,710,737.00				
合计	1,710,737.00		1,710,737.00				/

长期应收款的租金为公司出租物业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的租金与按合同收到租金的差额。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友好百盛 商业发展有限 公司	27,378, 285.55			17,548, 578.64			16,227, 994.96			28,698, 869.23	
新疆友好（集 团）新世纪贸 易有限责任公 司*	4,074,5 51.24								-4,07 4,551 .24		
新疆科利努食 品有限责任公 司*	1,268,0 84.40									1,268,0 84.40	1,268, 084.40
新疆汇友房地 产有限责任公 司*	323,822 ,342.47			14,895, 302.24						338,717 ,644.71	
小计	356,543 ,263.66			32,443, 880.88			16,227, 994.96		-4,07 4,551 .24	368,684 ,598.34	1,268, 084.40
合计	356,543 ,263.66			32,443, 880.88			16,227, 994.96		-4,07 4,551 .24	368,684 ,598.34	1,268, 084.40

其他说明

注 1：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破产，法院已受理终结破产清算程序，公司董事会批准核销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

注 2：新疆科利努食品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本公司对持有的新疆科利努食品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7,907,721.66			277,907,721.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77,907,721.66			277,907,721.6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2,359,825.25			112,359,82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8,253,836.04			8,253,836.04
(1) 计提或摊销	8,253,836.04			8,253,83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0,613,661.29			120,613,661.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294,060.37			157,294,060.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547,896.41			165,547,896.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装修费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 余额	2,501,322,418.01	71,246,107.26	90,569,159.15	61,956,473.75	115,263,737.18	86,370,036.13	2,926,727,931.48
2 本期 增加 金额	8,556,295.07	253,830.92	1,823,139.17	936,486.42	1,903,844.51		13,473,596.09
1) 购 置	31,466.45	253,830.92	714,934.04	936,486.42	1,893,844.51		3,830,562.34
2) 在 建工 程转 入	8,524,828.62		1,108,205.13		10,000.00		9,643,033.75
3) 企 业合 并增 加							
3 本期 减少 金额		4,135,442.21	634,140.51	2,892,566.01	9,677,473.76		17,339,622.49
1) 处 置或 报废		4,135,442.21	634,140.51	2,892,566.01	9,677,473.76		17,339,622.49
4 期末 余额	2,509,878,713.08	67,364,495.97	91,758,157.81	60,000,394.16	107,490,107.93	86,370,036.13	2,922,861,905.08
二、累 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566,955,328.09	50,788,556.73	58,051,302.12	52,609,734.73	67,017,786.16	81,563,478.17	876,986,186.00
2 本期 增加 金额	80,398,215.72	3,848,808.10	4,330,252.41	3,051,390.67	16,877,698.28	162,685.56	108,669,050.74
1) 计 提	80,398,215.72	3,848,808.10	4,330,252.41	3,051,390.67	16,877,698.28	162,685.56	108,669,050.74
3 本期 减少 金额		3,111,113.90	475,574.66	1,432,719.83	8,192,968.55		13,212,376.94
1) 处 置或 报废		3,111,113.90	475,574.66	1,432,719.83	8,192,968.55		13,212,376.94
4 期末 余额	647,353,543.81	51,526,250.93	61,905,979.87	54,228,405.57	75,702,515.89	81,726,163.73	972,442,859.80
三、减 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4,472,561.87	642,312.84	258,179.89	128,526.72		5,501,581.32
2 本期 增加 金额		312,436.20	5,114.09	560,071.29	4,890,970.73		5,768,592.31
1) 计 提		312,436.20	5,114.09	560,071.29	4,890,970.73		5,768,592.31
3 本期 减少 金额		866,405.01		115,319.60	2,800.17		984,524.78
1) 处 置或 报废		866,405.01		115,319.60	2,800.17		984,524.78
4 期末 余额		3,918,593.06	647,426.93	702,931.58	5,016,697.28		10,285,648.85
四、账 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 价值	1,862,525,169.27	11,919,651.98	29,204,751.01	5,069,057.01	26,770,894.76	4,643,872.40	1,940,133,396.43
2 期初 账面 价值	1,934,367,089.92	15,984,988.66	31,875,544.19	9,088,559.13	48,117,424.30	4,806,557.96	2,044,240,164.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3,065,653.54
运输设备	2,244,369.32
合计	5,310,022.8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01,490,097.86	正在办理\房屋开发方尚未办理完相关手续\由物业方统一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乌鲁木齐天百房产（账面原值 109,515,169.47 元、净值 26,418,199.12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296,7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嘉和园超市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68,845,284.58 元、净值 53,584,579.54 元）、友好大酒店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145,129,635.64 元、净值 67,864,210.73 元）及奎屯友好营业楼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413,302,853.22 元、净值 340,975,109.92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明园支行和新疆分行，用于金额 93,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和 25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伊宁天百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177,058,310.00 元、净值 139,212,095.99 元）及独山子金盛整栋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57,978,706.80 元、净值 42,183,118.68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 72,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石河子超市整栋房产（账面原值 55,320,558.92 元、净值 46,140,339.07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共 7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南路南门营业楼房产（账面原值 5,088,640.70 元、净值 857,984.70 元）及乌鲁木齐市开发区迎宾路超市房产及宗地（账面原值 63,557,051.79 元、净值 51,648,931.79 元）抵押给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金额共 78,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红光山会展中心商业综合体	13,915,890.10		13,915,890.10	20,741,158.72		20,741,158.72
马德里商超	41,107,263.75		41,107,263.75	41,107,263.75		41,107,263.75
友好时尚购物城装修改造	3,944,111.69		3,944,111.69			
长春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装修改造	518,918.92		518,918.92			
农业园培训楼				1,300,000.00		1,300,000.00
电梯改造				1,108,205.13		1,108,205.13
扬子江路外保温墙	16,875.60		16,875.60			
其他	215,094.34		215,094.34	583,764.16		583,764.16
合计	59,718,154.40		59,718,154.40	64,840,391.76		64,840,391.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红光山会展中心商业综合体	1,074,765,800.00	20,741,158.72		6,825,268.62		13,915,890.10	22					贷款和自筹
马德里商超	48,043,300.00	41,107,263.75				41,107,263.75	85.56	90				贷款和自筹

友好时尚购物中心装修改造	4,780,200.00		3,944,111.69			3,944,111.69	82.51	80				自筹
长春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装修改造	960,000.00		518,918.92			518,918.92	54.05	60				自筹
农业园培训楼	1,5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87	100				贷款和自筹
电梯改造	2,000,000.00	1,108,205.13		1,108,205.13			55.41	100				自筹
扬子江路外保温墙	988,700.00		16,875.60			16,875.60	1.71	2				自筹
其他(改造、软件资产等)		583,764.16	225,094.34	409,560.00	184,204.16	215,094.34						自筹
合计	1,133,038,000.00	64,840,391.76	4,705,000.55	9,643,033.75	184,204.16	59,718,154.4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3,505,071.38	10,883,618.77	314,388,690.15
2. 本期增加金额	60,901.51	2,456,855.58	2,517,757.09
(1) 购置	60,901.51	2,456,855.58	2,517,757.0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00.00	25,000.00
(1) 处置		25,000.00	25,000.00
4. 期末余额	303,565,972.89	13,315,474.35	316,881,447.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455,112.50	6,269,392.50	65,724,50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7,298,381.20	2,841,145.99	10,139,527.19
(1) 计提	7,298,381.20	2,841,145.99	10,139,527.19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00.00	25,000.00
(1) 处置		25,000.00	25,000.00
4. 期末余额	66,753,493.70	9,085,538.49	75,839,032.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6,812,479.19	4,229,935.86	241,042,415.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049,958.88	4,614,226.27	248,664,185.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红光山 2011-C-114 及 115 宗地	107,741,741.49	房产、土地两证合一, 待房产完工后一并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乌鲁木齐天百宗地账面原值 13,179,770.77 元、净值 6,521,863.74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金额 296,7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石河子超市宗地账面原值 37,023,682.79 元、净值 32,597,450.28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金额 72,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公司将乌市天山区解放南路南门营业楼宗地账面原值 2,818,718.80 元、净值 1,732,337.75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金额 78,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

1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09,296,069.48	158,218,897.78	308,079,712.49		959,435,254.77
房屋租赁费	29,679,935.64	82,787,593.28	31,675,743.54		80,791,785.38
自有房屋装修改造支出	17,203,692.49	9,550,933.79	10,721,976.03		16,032,650.25
其他	77,193,848.93	45,067,928.78	49,201,902.89		73,059,874.82
合计	1,233,373,546.54	295,625,353.63	399,679,334.95		1,129,319,565.22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 无需归类为流动资产, 不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8,483,284.41			38,483,284.41	
房屋租赁费					
自有房屋装修改造支出					
其他	191,876.47			191,876.47	
合计	38,675,160.88			38,675,160.88	

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本期减少是因为计提减值准备的友好中环百货本期关店。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003,829.32	3,301,203.81	70,935,503.88	10,694,28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5,260,501.56	789,075.23	5,065,207.18	759,781.08
辞退福利	64,241,578.18	9,636,236.73	48,096,905.59	7,214,535.84
递延收益	36,783,492.77	5,517,523.92	17,731,952.77	2,659,792.91
预计负债	65,179,226.60	9,776,883.99		
合计	193,468,628.43	29,020,923.68	141,829,569.42	21,328,394.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996,867.80	2,999,530.17	20,573,700.60	3,086,055.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9,996,867.80	2,999,530.17	20,573,700.60	3,086,055.0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851,051.93	13,729,679.93
可抵扣亏损	1,054,368,460.01	580,794,224.18
合计	1,065,219,511.94	594,523,904.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7,567,942.48	
2018 年	163,816,818.97	163,816,818.97	
2019 年	9,146,955.79	9,146,955.79	
2020 年	100,681,454.38	100,681,454.38	
2021 年	298,779,305.92	299,581,052.56	
2022 年	481,943,924.95		
合计	1,054,368,460.01	580,794,224.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6.07%，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的预计负债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8,000,000.00	78,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10,985,360.00	427,500,000.00
合计	588,985,360.00	505,500,000.00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045,438,166.34	719,135,635.51
合计	1,045,438,166.34	719,135,635.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45.37%，主要是因为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减少。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1,154,337,293.98	1,134,521,067.73
团购及订金	39,633,262.22	36,244,932.65
其他	10,817,530.39	13,906,316.03
合计	1,204,788,086.59	1,184,672,316.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01,760.14	393,842,215.95	384,907,907.49	19,336,068.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939,896.53	53,939,769.89	126.64
三、辞退福利	15,678,951.28	35,865,347.51	30,349,184.22	21,195,114.5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080,711.42	483,647,459.99	469,196,861.60	40,531,309.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92,727.39	317,704,350.49	308,727,581.43	16,869,496.45
二、职工福利费		11,456,901.39	11,456,901.39	

三、社会保险费		28,569,172.29	28,569,172.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66,226.11	24,966,226.11	
工伤保险费		1,544,549.11	1,544,549.11	
生育保险费		2,058,397.07	2,058,397.07	
四、住房公积金		28,664,288.21	28,664,288.2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9,032.75	7,447,503.57	7,489,964.17	2,466,572.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401,760.14	393,842,215.95	384,907,907.49	19,336,068.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116,262.33	50,116,262.33	
2、失业保险费		1,813,750.82	1,813,750.82	
3、企业年金缴费		2,009,883.38	2,009,756.74	126.64
合计		53,939,896.53	53,939,769.89	126.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55.41%，主要原因是将一年内到期的未折现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转入。

23、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849,136.21	3,592,477.58
消费税	3,731,409.39	3,655,649.47
企业所得税	458,215.91	1,414,704.21
个人所得税	3,490,705.30	2,367,719.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5,443.09	3,002,643.86
房产税	1,632,611.86	1,714,693.79
印花税	12,482.61	12,412.94
教育费附加	1,074,456.32	1,300,340.30
地方教育费	753,010.37	853,755.26
文化建设费	3,608.18	12,247.71
土地使用税	89,115.63	
契税	1,344.92	
河道建设费	13,446.45	
价格调节基金	25,461.61	
合计	47,640,447.85	17,926,644.9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65.75%，主要是由于应交增值税增加。

24、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21,456.66	1,835,139.06

企业债券利息		1,317,204.3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5,831.70	667,933.5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67,288.36	3,820,276.9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43.27%，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到期的企业债券利息。

25、应付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805,364.01	5,196,261.5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6,805,364.01	5,196,261.53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0.97%，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未付股利。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80,891,300.16	82,177,308.28
其他	397,234,093.39	385,830,565.89
合计	478,125,393.55	468,007,874.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127,828.50	装修工程款，尚未结算
哈密领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993,089.19	购房尾款，尚未支付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031,665.91	购房款和物业费等，尚未支付
赤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30,184.48	装饰装修费，尚未结算
新疆羚羊建筑装饰企业有限公司	11,765,669.94	装饰装修费，尚未结算
新疆佳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79,112.00	购房尾款，尚未支付
合计	137,027,550.02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500,000.00	147,6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98,448,691.8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76,500,000.00	646,048,691.86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72.68%，主要是公司发行的债券于 2017 年到期兑付。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84,600,000.00	1,125,3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500,000.00	-147,600,000.00
合计	608,100,000.00	977,7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长期借款的利率为 4.90-6.55%，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公司长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7.80%，是归还借款所致。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498,448,691.86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498,448,691.86
合计		0.00

公司发行的债券本期已到期兑付。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	2014.12.18	3 年	495,500,000.00	498,448,691.86				498,448,691.86	
合计	/	/	/	495,500,000.00	498,448,691.86				498,448,691.86	

30、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长期租赁合同直线法租赁费与实际付款租赁费差异	11,488,296.40	
合计	11,488,296.40	

☐适用 ☒不适用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73,622,804.62	60,194,542.47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195,114.57	-15,678,951.28
合计	52,427,690.05	44,515,591.19

3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5,179,226.60	
重组义务	160,514,446.81	144,369,349.48	公司收购第一运输公司 2011 年度预计的安置费用
合计	160,514,446.81	209,548,576.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预计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30.55%，主要是本期计提了与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租赁合同》纠纷的违约金。

3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94,679.62		173,098.08	1,521,581.54	
奖励积分	17,731,952.77	19,051,540.00		36,783,492.77	
减：重分类到流动负债的递延收益		—	—		
合计	19,426,632.39	19,051,540.00	173,098.08	38,305,074.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补贴	850,235.28		139,764.72		710,470.56	与资产相关
奎屯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844,444.34		33,333.36		811,110.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94,679.62		173,098.08		1,521,581.54	/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营业外收入 173,098.08 元。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通物流职工安置费		690,164.31
合计		690,164.31

其他说明：

利通物流职工安置费本期已支付完毕。

3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1,491,352.00						311,491,352.00

3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0,754,139.74			390,754,139.74
其他资本公积	12,850,398.65			12,850,398.65
合计	403,604,538.39			403,604,538.39

3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658,113.95			106,658,113.9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06,658,113.95			106,658,113.95

3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6,885,460.28	776,604,349.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6,885,460.28	776,604,349.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830,599.78	-399,718,888.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945,139.50	376,885,460.28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72,461,522.33	4,596,857,444.29	5,733,438,196.47	4,762,179,675.45
其他业务	406,938,929.15	12,757,215.82	378,057,799.73	12,000,411.79
合计	5,879,400,451.48	4,609,614,660.11	6,111,495,996.20	4,774,180,087.24

4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3,881,503.20	32,466,406.81
营业税		21,199,801.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62,164.10	13,264,983.40
教育费附加	5,524,548.50	5,693,373.09
地方教育费	3,682,401.71	3,794,508.50
资源税		
房产税	32,015,004.56	22,902,666.83
土地增值税		51,877,699.27
土地使用税	4,140,973.64	3,767,405.90
车船使用税	106,690.94	65,191.40
印花税	2,494,663.71	1,269,018.26
其他	205,907.78	210,724.81
合计	94,913,858.14	156,511,779.86

其他说明：

公司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39.36%，主要是上年利润表合并范围包括原控股子公司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税金及附加。

4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339,588.95	279,199,478.03
劳务派遣费	18,434,517.70	18,958,437.09
差旅费	2,659,332.62	3,059,949.15
运杂费	7,185,391.17	5,625,933.01
广告费	2,524,986.48	2,678,350.07
业务宣传费	8,995,158.85	8,788,242.44
保险费	3,339,695.63	5,792,662.85
电话费	855,229.51	1,155,586.23
保洁费	21,798,331.51	28,597,127.28
物业费	16,978,293.93	16,502,377.62
房产销售代理佣金		9,391,824.96
房产销售推广费用		7,043,868.71
其他	56,407,980.79	55,516,580.62
合计	397,518,507.14	442,310,418.06

公司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中包括关店损失 1,847,265.48 元。

4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0,452,159.65	232,068,738.44
折旧费	106,917,849.31	112,848,293.36
租赁费	317,130,723.10	304,021,076.14
水电费	73,591,374.71	73,486,702.19
修理费	14,141,071.38	12,399,32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5,848,283.44	194,649,176.58
业务招待费	2,168,506.05	1,417,218.68
费用性税金		11,354,227.08
咨询费	7,929,271.02	3,350,644.53
无形资产摊销	10,139,527.10	8,489,997.87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73,355.56	4,002,513.11
诉讼费	613,620.83	47,585.86
服务费	2,416,249.17	2,748,436.02
其他	24,082,408.50	16,838,366.19
合计	1,096,904,399.82	977,722,302.86

公司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中包括关店损失 183,091,615.63 元。

4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718,996.68	127,609,699.59
减：利息收入	-6,339,453.74	-7,190,310.42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906,919.11	31,293,755.34
合计	139,286,462.05	151,713,144.51

4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132,470.59	10,039,871.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710,355.6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768,592.31	2,252,235.63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38,675,160.88
合计	10,611,418.56	50,967,267.55

上表中“其他”系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79.18%，主要是因为上年计提中环店的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中计提关店店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933,410.79 元。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5,294.38	-1,565,565.8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95,294.38	-1,565,565.84

其他说明：

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87.53%，主要是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少。

4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443,880.88	10,357,156.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0,988.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3,720.57	1,162,727.8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3,108.5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09,290.36	7,839,99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6,393.33	1,834,426.0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9,446,393.66	22,065,294.36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78.77%，主要是公司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47、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39,107.54	8,557.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99,731.88
合计	-739,107.54	-491,174.86

48、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20,834.13	
合计	4,220,834.13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4,220,834.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20,834.13		

(3) 其他收益说明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收到的税收返还 4,220,834.13 元计入其他收益。

49、政府补助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8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220,834.13		详见附注七注释 48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258,429.62	11,180,357.88	详见附注七注释 50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合计	9,479,263.75	11,660,357.88	

5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550,000.02		550,000.0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4,335.31		24,335.31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258,429.62	11,180,357.88	5,085,331.54
罚款收入	1,088,763.41	1,298,925.27	1,088,763.41
其他	1,061,118.72	2,109,755.92	1,061,118.723
合计	7,982,647.08	14,589,039.07	7,809,54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73,098.08	173,098.08	与资产相关
燃气锅炉补贴		168,501.98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3,282,246.52	5,502,420.42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82,300.00	88,5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补贴		39,524.7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发展扶持资金	1,458,700.00	3,961,312.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服务业发展财政补贴	100,000.00	1,170,93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2,085.02	76,070.7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58,429.62	11,180,35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45.28%，主要是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5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34,971.47	177,290.00	334,971.4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9,297.78		1,619,297.78
罚款、滞纳金支出	398,359.19	88,000.00	398,359.19
违约金	65,329,866.19		65,329,866.19
其他	666,145.43	671,286.45	666,145.43
合计	68,348,640.06	936,576.45	68,348,640.06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7,197.71%，主要是本期关店已经支付和预计支付的违约金增加。本期发生额中含关店损失 65,778,303.48 元。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4,053.27	5,180,021.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79,053.89	-14,955,063.54
合计	-9,093,107.16	-9,775,041.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7,082,021.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062,303.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6,296.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79,984.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14,507.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51,264.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798,719.96
所得税费用	-9,093,10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339,453.74	7,190,310.42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5,085,331.54	7,690,947.80
租赁费, 管理费等收入	406,938,929.15	357,979,608.34
其他代收款项	61,726,435.53	55,346,140.73
合计	480,090,149.96	428,207,007.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付现	120,353,587.09	127,716,809.27
管理费用付现	392,808,902.41	395,313,711.40
营业外支出付现	1,001,116.90	936,576.45
银行手续费	22,906,919.11	31,293,755.34
其他代付款项	104,032,853.52	106,411,960.51
合计	641,103,379.03	661,672,812.97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7,988,914.29	-398,472,945.7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611,418.56	50,967,267.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922,886.78	122,617,334.02
无形资产摊销	10,139,527.19	8,489,997.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679,334.95	208,807,08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107.54	477,697.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4,962.47	13,477.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294.38	1,565,565.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2,718,996.68	127,609,699.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46,393.66	-22,065,29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92,528.97	-9,420,52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524.92	-86,52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05,707.74	721,243,155.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803,998.80	-118,404,918.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5,774,411.50	-532,183,256.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71,284.75	161,157,822.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234,458.23	281,472,476.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1,472,476.63	712,812,623.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61,981.60	-431,340,146.6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541,956.64	3,596,904.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0,310,563.65	267,266,532.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81,937.94	10,609,039.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234,458.23	281,472,476.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6,528.09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68,884,569.54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851,651.77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810,072,749.40	/

八、合并范围的变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拟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2017年7月，公司专门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简称“友好润祺”）和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简称“友好优晟”），纳入合并范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终止以商业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2017年11月30日，公司吸收合并友好润祺和友好优晟。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源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广告业	100		设立
新疆友好（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90	10	设立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物流业	100		设立
新疆阳光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库尔勒	库尔勒	餐饮、零售等	51		设立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00		设立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石油制品、润滑油销售，房屋租赁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49	7,841,685.49	7,057,516.94	11,995,724.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债						债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133,716,621.19	12,830,057.62	146,546,678.81	122,065,607.98		122,065,607.98	123,043,106.64	17,049,141.51	140,092,248.15	117,211,521.30		117,211,521.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343,998,090.68	16,003,439.77	16,003,439.77	30,313,626.03	338,809,594.20	8,074,696.53	8,074,696.53	22,848,386.08

☐ 适用 ☒ 不适用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商业零售	49		权益法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	47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91,367,603.03	731,938,981.07	195,524,589.27	801,082,089.24
非流动资产	13,228,132.68	282,794,163.09	15,080,569.66	292,058,667.74
资产合计	204,595,735.71	1,014,733,144.16	210,605,158.93	1,093,140,756.98
流动负债	146,026,614.82	294,057,304.35	154,731,106.78	404,157,049.6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6,026,614.82	294,057,304.35	154,731,106.78	404,157,049.60
少数股东权益		1,014,733,144.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569,120.89	720,675,839.81	55,874,052.15	688,983,707.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698,869.23	338,717,644.71	27,378,285.55	323,822,342.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698,869.23	338,717,644.71	27,378,285.55	323,822,342.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2,814,475.50	686,775,126.04	646,992,024.17	302,352,312.75
净利润	35,813,425.81	31,692,132.43	36,223,073.68	-5,421,316.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813,425.81	31,692,132.43	36,223,073.68	-5,421,316.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227,994.96		18,971,429.93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67.92%（2016 年：64.97%）。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承诺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承诺。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35,570,986.32	335,570,986.32	335,570,98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44,708,803.90	44,708,803.90	44,708,803.90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56,930.89	4,356,930.89	4,356,930.89			
应收账款	7,290,306.64	7,372,575.23	7,372,575.23			
其他应收款	169,986,684.38	181,014,166.21	181,014,166.21			
其他流动资产	141,658,418.29	141,658,418.29	141,658,418.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48,184.52	42,148,000.00				42,148,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745,620,314.94	756,829,880.84	714,681,880.84			42,148,000.00
短期借款	588,985,360.00	588,985,360.00	588,985,360.00			
应付账款	1,045,438,166.34	1,045,438,166.34	1,045,438,166.34			
应付利息	2,167,288.36	2,167,288.36	2,167,288.36			
应付股利	6,805,364.01	6,805,364.01	6,805,364.01			
其他应付款	478,125,393.55	478,125,393.55	478,125,39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00,000.00	176,500,000.00	176,500,000.00			
长期借款	608,100,000.00	608,100,000.00		156,500,000.00	270,100,000.00	181,5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2,906,121,572.26	2,906,121,572.26	2,298,021,572.26	156,500,000.00	270,100,000.00	181,5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81,808,590.23	281,808,590.23	281,808,59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673,807.66	35,673,807.66	35,673,807.66			
应收账款	7,722,504.00	7,803,097.92	7,803,097.92			
其他应收款	280,415,404.38	303,133,159.90	303,133,159.90			
其他流动资产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948,184.52	38,048,000.00				38,048,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883,568,490.79	906,466,655.71	868,418,655.71			38,048,000.00
短期借款	505,500,000.00	505,500,000.00	505,500,000.00			
应付账款	719,135,635.51	719,135,635.51	719,135,635.51			
应付利息	3,820,276.91	3,820,276.91	3,820,276.91			
应付股利	5,196,261.53	5,196,261.53	5,196,261.53			
其他应付款	468,007,874.17	468,007,874.17	468,007,874.17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6,048,691.86	646,048,691.86	646,048,691.86			
长期借款	977,700,000.00	977,700,000.00		144,100,000.00	407,950,000.00	425,65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3,325,408,739.98	3,325,408,739.98	2,347,708,739.98	144,100,000.00	407,950,000.00	425,650,000.00

（三）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53,460 万元。

（3）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67.30 万元（2016 年度约 388.3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 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价格风险。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20%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如下：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减少)
2017 年	44,708,803.90	8,941,760.78		8,941,760.78
2016 年	35,673,807.66	7,134,761.53		7,134,761.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708,803.90 元。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708,803.90			44,708,803.9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708,803.90			44,708,803.9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4,189,886.64			14,189,886.64
（3）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30,518,917.26			30,518,917.2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708,803.90			44,708,803.9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是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市	商业	24,619.23	19.57	19.57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牛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企业
新疆合丰友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企业
天百奥特莱斯	其他
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的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949,005.39	2,777,213.67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5,628.70	454,267.83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19,600.00	2,975,007.03
天百奥特莱斯	购买商品		15.38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2,244.7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6,815.79	996,586.80
天百奥特莱斯	销售固定资产	7,887.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机械设备等	25,638,095.56	25,958,572.39
天百奥特莱斯	房屋建筑物	3,809,523.83	2,682,076.1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09,116.62	9,140,858.3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69.59	864.09

(5).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公司发行预付卡在关联方消费	天百奥特莱斯	29,500,466.39	42,918,243.96	市场价
合计		29,500,466.39	42,918,243.9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78,355.88	783.56	91,749.90	917.5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3,080,461.46	13,080,461.46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6,735,000.00	67,350.00	6,730,000.00	67,300.00
	新疆合丰友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3,875.34	638.75		
	天百奥特莱斯	9,227.81	92.2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	496,920.57	305,409.71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4,788,162.37	244,230.37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48.86	
其他应付款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
	天百奥特莱斯	10,293,090.01	13,776,718.83
	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	1,445,250.55	1,774,224.40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031,665.91	62,386,988.3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如需在新疆或者友好集团地域经营范围内从事开展的任何商业门店业务，均由友好集团作为商业投资主体，以避免同业竞争；2、关于电商业务而言，严格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大商集团无条件支持友好集团电商业务的未来持续发展；二是按照公平原则开展大商集团和友好集团各自现有电商业务，维持现有业务格局；三是针对电商业务，未来时机合适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业务整合优化。3、避免同业竞争，保持友好集团已有的疆内及未来发展区域的独立性。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公司第八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拟成立全资子公司昌吉友好时尚商贸有限公司和石河子友好百货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投资行为尚未开始。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公司租赁由新疆昊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泰实业”）开发的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589 号，处于繁华友好商圈的友好商业步行街内总建筑面积约为 41,056.06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租赁期限为 10 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10 年期满后，如合作双方无特别异议，租赁合同可自动顺延 5 年。租金标准：①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第二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即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3,200 万元。自第三个完整的会计年度至第十五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即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年。②租赁场所内公司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销售额（包括全部销售收入和对外租赁场地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时，超出部分按照销售额的 6%增加租金（租赁期前五年计算销售额时按不含税销售额计算，从第六年起计算销售额时按含税销售额计算）。昊泰实业的租赁房产已全部划给了昊泰实业以存续性分立方式进行分立而派生的新疆泰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泰美商业”），并已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办理完毕相关房产过户手续。为此，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与昊泰实业、泰美商业签订《协议书》：泰美商业取代昊泰实业成为合同的出租方，合同中约定的出租方的一切权利义务由泰美商业承担；租赁场所正确地址应为“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 689 号”；经登记确认，租赁场所总建筑面积为 40,988.51 平方米；每年租金总额按原合同约定不变；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租金由公司按原合同相关条款继续支付给昊泰实业，2010 年 1 月 1 日起的租金由公司支付给泰美商业；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2) 公司租赁属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位于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春南路广汇美居物流园美林花源小区南一区、北一区商业房产，该项目总面积为 51,386.84 平方米（其中已建成部分面积 35,450.82 平方米），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止，其中，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金 152,503,412.35 元；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广汇美居物流园租金 61,794,329.94 元；新疆亚中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物业费 141,914,339.43 元。十三期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总额为 356,212,081.72 元。

2017 年 10 月，公司与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变更协议》：①将原《房屋租赁合同》第 3 条 3.1 租赁场所租金单价及租赁费用条款约定：“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年度租金单价为 0.852 元/天/平方米”，现变更为“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年度租金单价为 0.759 元/天/平方米”。②将原《房屋租赁合同》第 3 条 3.3.1 租金缴纳方式条款约定：“租赁

场所租金双方同意以 12 个月为一期，按期缴纳”，现变更为“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期间，租赁场所租金双方同意以 6 个月为一期，按期缴纳”。其他条款不变。该项目租赁期内租金总额由 15,250.34 万元减少至 14,888.93 万元，减少了 361.41 万元。

3)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 日与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用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库尔勒市人民东路 6 号“库尔勒领先购物中心”1-5 层，其中包括一层对外临街门面房 1200 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 67,314.19 平方米经营场地及相应设施等全部资产，租赁期限自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开业之日起 15 年。租金：第一年 10 万元、第二年 20 万元、第三年 30 万元、第四年 40 万元、第五年 50 万元、第六年起，如果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利润总额在 1-500 万元，租金为利润总额的 10%；利润总额在 501-1,000 万元，租金为利润总额的 20%；利润总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0 万），则租金为利润总额的 25%。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租赁巴州领先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库尔勒市人民东路 1 号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地下一层，面积为 17,730 平方米的商业地产开设超市，自 2011 年 11 月 25 日始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止，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61,126,213.61 元；租赁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库尔勒市八音西路 47 号金色时代广场地下一层，面积为 11,382.53 平方米的商业地产开设超市，自 2012 年 4 月 1 日始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租赁期间租金总额约为 56,932,167.00 元。

2016 年 4 月 1 日，友好超市库尔勒巴音西路店停业整顿。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公告控股子公司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拟与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前终止《租赁合同》，提前终止经营友好超市库尔勒巴音西路店。2016 年 6 月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诉求：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支付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年度租金 440 万元；支付违约金 88 万元；承担诉讼费、邮寄送达费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2016）新 2801 民初 319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16 日的租金 192,876.71 元；驳回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8,760 元由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负担 1,781.19 元，由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46,978.81 元。

2016 年 12 月 19 日，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依法撤销（2016）新 2801 民初 3193 号民事判决，改判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向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房屋租金 440 万元和逾期付款违约金 88 万元；依法判令诉讼费用由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承担。

2018 年 2 月，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8]新民再 5 号），对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与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库尔勒天百商贸公司需向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租金 184.44 万元、违约金 88.00 万元及承担案件受理费 4.09 万元，合计 276.53 万元。

4) 公司租赁属于乌鲁木齐市东风超市有限责任公司的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民路 5 号（即晨报大厦底商部分）地下一层至地上二层的商业房产，总面积为 5,600 平方米，自 2011 年 9 月 21 日始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止，租赁期间租金共计 5,689 万元人民币，设备租赁费共计 3,525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7 月，公司与乌鲁木齐市东风超市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变更协议》，将该项目房产租金下调为每年 394.96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6 月 21 日起执行，直至合同租赁期届满。签订上述协议后，该项目租赁期间（十二年）房产租金由 5,689.00 万元减少至 4,705.72 万元。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5) 公司租赁属于乌鲁木齐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的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大湾北路 465 号“中环购物中心”地下负一层及地上一层至六层的营业场所开设大型综合购物中心（百货及超市大卖场）。该项目总面积为 20,353.71 平方米。自 2012 年 3 月 1 日始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止，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245,160,437.00 元。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乌鲁木齐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协商，签订《变更协议》，变更该项目租金标准：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期间租金单价为 1.2 元/平方米/天，年租金为 8,914,924.98 元；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期间租金单价为 1.6 元/平方米/天，年租金 11,886,566.64 元，租赁期租金总额由原来 24,516.04 万元减少至 17,666.41 万元，共减少 6,849.63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与乌鲁木齐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协商,拟签订《合同终止协议》,双方决定终止 2012 年 2 月 6 日所签订的《租赁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公司已向对方支付的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间租金共计 4,457,462.49 元,双方同意公司已付租金无需退还,公司无需再向对方支付本协议约定外的任何费用。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公司与乌鲁木齐市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合同终止协议》,终止 2012 年 2 月 6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已支付到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租金 445.75 万元作为补偿,乌鲁木齐市元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无需退还,公司无需支付《合同终止协议》约定外的任何费用。

6) 公司租赁属于新疆大学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的位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北路 458 号科学大厦 1 栋地下一层 01 室和地上一层 01 室共计 3,488.72 平方米营业场所,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 59,574,614.47 元。

2015 年 1 月 28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在该租赁场所原有的面积 3,488.72 平方米基础上,增加地上一层面积 16 平方米及地上二层面积 2,268.86 平方米(二层可与美美友好购物中心贯通),共计 5,773.58 平方米的面积并重新签订《房产租赁合同》,重新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租金自 201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计算,租赁期租金总额为 48,039,758.38 元。

7) 公司租赁属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位于伊宁市斯大林街与解放路交叉口的伊宁市“伊犁铜锣湾”H 区地上一层 11 间外铺 220.28 平方米,租赁期 15 年零 4 个月,自 2012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租金总额 2,140,204.88 元。

8) 公司租赁属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位于伊宁市斯大林街与解放路交叉口的伊宁市“伊犁铜锣湾”D 区地下一层商业房产 4,710.71 平方米,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装修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计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租赁的起始单价为 0.7 元/天·m²,租赁单价往后按年递增,租赁期租金总额为 30,162,205.06 元。

2016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协商,签订《变更协议》,变更该项目租金标准:将原房屋租金及其他费用变更为含税租金均价 0.93 元/平方米/天,租赁期租金总额由原来 3,016.22 万元减少至 2,096.16 万元,共减少 920.06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9) 公司租赁属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位于伊宁市斯大林街与解放路交叉口的伊宁市“伊犁铜锣湾”H 区地下一层、地上一层、地上二层, F 区地下一层、地上二层, D 区地上一层、地上二层商业房产共计 25,785.17 平方米,租赁期 15 年零 6 个月,其中 D 区地上一层、地上二层房产的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H 区地上一层、地上二层房产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H 区地下一层、F 区地下一层、F 区地上二层房产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租赁房产的起始租金单价为 0.879 元/天/m²,租赁单价往后按年递增,租赁期租金总额为 203,096,748.28 元。2011 年 7 月 21 日,公司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F 区地下一层、地上二层、D 区地上一层、地上二层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计租。

2016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新疆天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协商,签订《变更协议》,变更该项目租金标准:将原房屋租金及其他费用变更为含税租金均价 0.93 元/平方米/天,租赁期租金总额由原来 20,309.67 万元减少至 13,244.40 万元,共减少 7,065.27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10) 公司租赁属于乌鲁木齐西域玖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位于乌鲁木齐新市区西环北路 989 号“昊元上品”综合商业中心地下第二层至地上第七层区 100,912.15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1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租金的起算日: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计算,201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人民币 4,420 万元;2014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人民币 5,525 万元;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为人民币 6,630 万元;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042 万元;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每年 8,103 万元。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租赁场所内公司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销售额(包括全部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超过 9 亿元人民币时,按照超出部分销售额的 5%增加房屋租金及场地广告位使用费。

2013 年 12 月,公司接到乌鲁木齐西域玖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称:该公司以存续式分立方式进行公司分立,分立出新公司新疆尚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且已签订《分立协议》,该《分立协议》将与本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中所约定的租赁房产全部划给了新疆尚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故将《租赁合同》的出租方(甲方)由原来的“乌鲁木齐西域玖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新疆尚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本公司接到新疆尚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称已取得该项目相关房产证书，房产证书证载面积 107,138.85 平方米，比原签约面积增加 6,226.70 平方米，租赁期间需增加租金金额（包括房屋租金及场地广告位使用费）5,648.80 万元。

11) 公司租赁博乐市和瑞俊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位于博乐市北京路与新华路交汇处地下一层至地上五层的独立商业房产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该项目总面积约为 43,839.626 平方米。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始至 2028 年 10 月 31 日止，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279,003,003.00 元。租赁期届满后，随后 5 年租期的租金由和瑞俊发地产与公司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与和瑞俊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9 日签署《变更协议》，变更内容：①租赁面积由原来 43,839.626 m²调整为 39,024.626 m²。②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31 日租金单价为 0.9 元/天/每平方米，租赁期内租金总额由 27,900.30 万元变更为 20,203.20 万元，共减少 7,697.10 万元，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博乐市和瑞俊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变更协议〉的议案》。签订上述《变更协议》后，该项目租赁期间（十五年）房产租金总额由 27,900.30 万元减少至 20,203.20 万元，将减少公司对该项目的租金总支出 7,697.10 万元，2017 年减少租金成本约 638.22 万元。

12) 公司租赁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建国西路 125 号商业用房共计 66,314.01 平方米的商业营业场所包括地下第二层至地上第五层用于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装修改造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开始计租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自计租日开始租赁场所含税日租金为 0.8 元/天/m²，以 3 年为一期递增，租赁期间租金共计人民币 328,133,838.48 元。

13) 公司租赁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县五一路和文化路交汇处商业用房共计 33,580.4 平方米的商业营业场所包括地下第一层至地上第三层用于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为装修改造期，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计租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租赁场所含税租金为 0.8 元/m²/天，年租金为 9,805,476.80 元，设备设施含税年租金为 4,902,738.40 元，租赁期间场所及设备设施租赁费共计人民币 205,915,012.80 元。

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与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变更协议》，变更该项目租金标准：①将该项目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期间的房产租金单价由每平方米每天 0.80 元下调为每平方米每天 0.50 元；②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期间的房产租金标准由双方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六十日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另行协商，如届时未协商一致，则按照原《租赁合同》约定的房产租金标准执行。签订上述《变更协议》后，该项目租赁期间（十五年）房产租金总额由 13,727.67 万元减少至 11,889.14 万元，共减少 1,838.53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2017 年，公司拟提前终止经营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起诉，要求公司支付应付未付租金及违约金。公司提起反诉，请求解除租赁合同并判令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库车友好时尚购物中心尚未摊销和计提折旧的装修及固定资产支出费用共计 7,571.60 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2017）新 29 民初 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向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租金 1,396.05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90.51 万元；驳回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他诉求；驳回本公司反诉求；承担案件受理费 31.36 万元。

14) 公司租赁新疆君豪商业广场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人民路与北海东街交汇处地上一层至地上三层共计约 49,265.62 平方米中的 42,183.6 平方米的独立商业房产用于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计租至 2030 年 4 月 30 日，自计租日开始租赁单价为 0.85 元/天/m²，以 3 年为一期递增，租赁期间租金共计人民币 221,717,001.60 元。预计开业第一、二、三年向出租方分别支付租赁押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共计租赁押金 3,000 万元人民币在 2018 年—2030 年的年租金中逐年扣回。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2017〕兵 06 民初 83 号）及《民事裁定书》（〔2017〕兵 06 民初 83-1 号）等法律文本，新疆君豪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复议申请。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前终止经营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2017 年 7 月 13 日，双方就租赁合同纠纷达成和解，签订《和解协议书》，新疆兵团第六师中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17〕兵 06 民初 83 号）、《民事裁定书》（〔2017〕兵 06 民初 83-4 号），公司与新疆君豪商业广场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公司承担五家渠友好时尚购物中心项目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的房屋租金 4,000 万元，

双方自愿解除 2013 年就该项目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及附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再无其他争议，双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15) 公司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租赁由奎屯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产权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阿克苏西路与团结街交汇处的地下一层和地上一层共计 7,771.21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超市大卖场。租金从 2015 年 9 月 1 日开始计算至 2030 年 8 月 31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51,951,195.54 元。

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协商，签订《变更协议》，变更该项目租金标准：将原房产租金变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间含税租金单价为 1 元/平方米/天；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30 年 8 月 31 日期间含税租金单价为 0.7 元/平方米/天，租赁期租金总额由原来 5,195.12 万元减少至 3,027.74 万元，共减少 2,167.38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原《租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2017 年公司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就公司租赁开设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的超市项目签订《合同终止协议》，提前终止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协商一致，决定终止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所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公司将商品及用于营业的自有设备、设施撤离后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向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交还租赁场所。公司需向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租金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需再向宏源时代物业公司支付《合同终止协议》约定外的任何费用。公司承担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产生的水、电、暖、天然气等费用。前述水费、电费由双方在租赁场所返还时进行抄表确认金额，由公司在金额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向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物业公司支付，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物业公司向公司开具对应金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与奎屯宏源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终止协议》，提前终止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

16) 公司租赁由新疆乾瑞赢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拥有产权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40 小区天富名城南综合商业楼的地下第一层至地上第三层共计约 23,495.27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综合性购物中心。租金从 2015 年 8 月 1 日开始计算至 2030 年 7 月 31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156,936,655.98 元。

2016 年 6 月，公司与新疆乾瑞赢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变更协议》，变更内容：①租赁期调整为 2016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32 年 6 月 20 日止，租期 16 年。②将该项目自 2016 年 6 月 2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三年含税租金总额为 1,139.43 万元，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32 年 6 月 20 日，年度含税租金为 610.37 万元，租赁期内租金总额 15,693.67 万元变更为 9,074.20 万元，共减少 6,619.47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6 月 21 日起执行。

17) 公司租赁位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钱塘江路 17 号瑞泰商厦地上第一层（不包括地上第一层公共区域）至地上第四层共计 38,264.25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综合性购物中心，该项目产权所有人为乌鲁木齐市瑞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由乌鲁木齐瑞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租赁经营。租金自 2015 年 3 月 16 日开始计算至 2030 年 3 月 15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497,345,329.03 元。

2016 年 8 月，公司与乌鲁木齐瑞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变更协议》，：①将该项目自 2016 年 7 月 16 日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每期的房产租金由 2,793.29 万元变更为 2,094.97 万元；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30 年 3 月 15 日期间的租金标准由双方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前六十日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另行协商，如届时未协商一致，则按照原《租赁合同》中的约定执行。签订上述《变更协议》后，该项目租赁期间(十五年十个月)租金总额由 49,734.53 万元减少至 46,242.92 万元，共减少了 3,491.61 万元。新的房产租金标准自 2016 年 7 月 16 日起执行；②将电力增容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变更为由公司全额承担。

18) 公司租赁由塔城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产权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塔城市光明路园林处 74 号地下一层至地上四层共计约 45,000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购物中心，租期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9 月 30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162,607,500 元。

19) 公司租赁由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产权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乌苏市新市区黄河路 1111 号地下一层至地上一层共计约 21,000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开设超市大卖场，租期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30 年 9 月 30 日，租赁期间租金总额为 75,883,500.00 元。

2016 年 6 月，公司与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变更协议》：①将原《租赁合同》第三条合同期限中约定的租赁期限由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30 年 9 月 30 日变更为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31 年 4 月 30 日，总租赁年限不变；租金起算日由 2016 年 10 月 1 日变更为 2018 年 10 月 1 日。②将原《租赁合同》第五条租赁场所房产租金的缴纳中约定的租期内平均租金单价为 0.66 元/平方米/

天变更为0.5元/平方米/天,其他条款不变。该项目租赁期内租金总额由7,588.35万元减少至4,821.60万元,减少了2,766.75万元。

2017年6月15日公司与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原租赁协议,原租赁协议涉及双方各项权利义务约定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不再履行,自行消灭。为达成此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原租赁协议终止事项达成以下补充约定:本协议生效后,公司将已关闭门店友好超市奎屯二店的货架及设备资产交付给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解除协议给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补偿。除此以外,公司不再对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其他任何形式的补偿责任及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另行签订《商务服务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2017年9月28日,董事会八届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与乌苏宏源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前终止租赁协议的议案。

20)公司租赁新疆农业科学院集资建设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南昌路403号地上第一层至地上第二层共计约4,834.37平方米的物业开设超市卖场,租赁期限为15年,自交付之日起至2030年5月14日。租金总额88,496,041.00元,租金的起算日:2015年8月15日。

21)2016年12月,公司与新疆天德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终止双方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暂缓在喀什市设立门店,并已全额收回天德立房地产公司租赁保证金500万元,截至报告日上述终止协议尚未签署。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和净值分别为1,148,818,383.48元和809,736,221.31元,取得短期借款7,800万元,取得长期借款78,460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17年9月14日,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新疆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丰房地产公司”)民事起诉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德丰房地产公司的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租金13,960,483.50元;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5,816,789.01元;由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017年9月27日,公司向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反诉状,反诉德丰房地产公司,请求:依法解除公司与德丰房地产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2018年2月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2017)新29民初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向德丰房地产公司支付租金13,960,483.5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905,124.76元(以友好集团欠付租金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1.5倍分段计算);驳回德丰房地产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驳回公司反诉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48,017.26元,由德丰房地产公司负担44,613.92元,由公司负担103,403.34元。反诉案件受理费210,215.00元,由公司负担。

2018年3月2日,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上诉状,提起上诉。请求:1.撤销(2017)新29民初51号民事判决书;2.改判驳回德丰房地产公司要求公司支付租金13,960,483.50元、支付违约金7,318,969.37元的诉讼请求;3.支持公司的反诉请求,解除《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变更协议》,德丰房地产公司向公司支付装修费用残值7,265.4万元,固定资产残值费用306.2万元;4.由德丰公司承担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上述案件法律程序尚未结束,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代理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函,公司基于提前解除合同,计提了相应的赔偿金及违约金等共5,000万元。

除上述未决诉讼外,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保证情况。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 年 2 月 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与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终审判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8）新民再 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向新疆彼此满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租金 1,844,383.56 元，支付违约金 880,000.00 元，负担案件受理费 40,878.00 元。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八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商业零售与餐饮、房地产、燃料、其他。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商业零售与餐饮、房地产开发、燃料销售、物流广告等其他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商业零售与 餐饮	房地产开 发	燃料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580,149.72		6,593.68	3,824.04	2,627.39	587,940.05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577,929.20		6,476.45	3,534.40		587,940.05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20.52		117.23	289.64	2,627.39	
二. 营业费用	620,152.02	1,962.43	6,228.71	4,586.78	1,970.13	630,959.81
其中: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4.39					3,244.39
资产减值损失	1,062.75	0.01	0.07	-1.69		1,061.14
折旧费和摊销费	52,169.31	57.49	44.52	480.16	77.30	52,674.18
三. 利润总额(亏损)	-45,726.36	-1,962.43	365.02	-727.18	657.25	-48,708.20
四. 所得税费用	-1,003.68		91.26	3.12		-909.30
五. 净利润(亏损)	-44,722.68	-1,962.43	273.76	-730.30	657.25	-47,798.90
六. 资产总额	534,321.93	31,724.14	2,489.35	8,412.51	53,082.42	523,865.51
七. 负债总额	447,996.98	34,013.28	1,003.53	12,961.42	44,590.16	451,385.05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5,126.65		123.04	27.76		5,277.4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4,280.70	85.35	5,942.80	1	588,337.90	398,254.89	100	5,345.50	1.34	392,909.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内部单位组合	101,990.00	14.65			101,990.00					
合计	696,270.70	100	5,942.80	0.85	690,327.90	398,254.89	100	5,345.50	1.34	392,909.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94,280.70	5,942.80	1
1 年以内小计	594,280.70	5,942.80	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94,280.70	5,942.8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7.3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乌鲁木齐市德水体育有限责任公司	265,196.60	38.09	2,651.97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24,340.80	17.86	1,243.41
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101,990.00	14.65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78,355.88	11.25	783.56
察布查尔伊香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38,298.46	5.50	382.98
合计	608,181.74	87.35	5,061.92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74.83%，主要是应收销售款增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7,921.03	0.43	2,527,921.03	100		14,858,893.46	2.14	14,858,893.46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697,406.04	26.59	7,170,328.90	4.52	151,527,077.14	264,543,103.01	38.09	7,176,200.52	2.71	257,366,902.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2,417.94	0.17	1,032,417.94	100						
内部单位组合	434,499,571.47	72.81			434,499,571.47	415,081,618.56	59.77			415,081,618.56
合计	596,757,316.48	100	10,730,667.87	1.80	586,026,648.61	694,483,615.03	100	22,035,093.98	3.17	672,448,521.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世纪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27,921.03	2,527,921.03	100	账龄超过 3 年, 已进入司法程序
合计	2,527,921.03	2,527,921.03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758,125.52	367,581.33	1
1 年以内小计	36,758,125.52	367,581.33	1
1 至 2 年	117,883,194.73	5,894,159.73	5
2 至 3 年	2,798,637.70	279,863.77	10
3 年以上	1,257,448.09	628,724.07	50
合计	158,697,406.04	7,170,328.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司丹图服饰有限公司	881,066.74	881,066.74	100	账龄超过 3 年, 已经提起诉讼, 债务人无偿还能力。
艾尔肯·沙吾提	76,003.20	76,003.20	100	已进行司法程序, 个人名下无财产, 无法执行。
艾孜买提·艾尔肯	75,348.00	75,348.00	100	已进行司法程序, 个人名下无财产, 无法执行。
合计	1,032,417.94	1,032,417.94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16,643.5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31,069.6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13,080,461.46	该公司已破产	董事会批准	是
合计	/	13,080,461.46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等借款	684,664.20	1,115,391.73
收银科未回信用卡	2,994,651.84	277,225.85
企业间其他往来	593,078,000.44	693,090,997.45
合计	596,757,316.48	694,483,615.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9,887,981.50	1年以内	56.96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192,077.03	1-2年	17.79	5,309,603.85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3,223,195.56	1年以内	15.62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金	6,735,000.00	1年以内	1.13	67,350.00
新疆天利高新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2,146.60	1年以内	0.79	46,921.47
合计	/	550,730,400.69		92.29	5,423,875.3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160,000.00		60,160,000.00	60,160,000.00		60,16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7,416,513.94		367,416,513.94	355,275,179.26	4,074,551.24	351,200,628.02
合计	427,576,513.94		427,576,513.94	415,435,179.26	4,074,551.24	411,360,628.0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源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560,000.00			1,560,000.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旅行社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新疆友好利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疆友好集团库尔勒天百商贸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新疆友好华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燃料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润祺商贸有限公司		58,703,793.12	58,703,793.12			
新疆友好(集团)友好优晟商贸有限公司		174,904,955.76	174,904,955.76			
合计	60,160,000.00	233,608,748.88	233,608,748.88	60,1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友好百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7,378,285.55			17,548,578.64			16,227,994.96			28,698,869.23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074,551.24								-4,074,551.24		
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3,822,342.47			14,895,302.24						338,717,644.71	
小计	355,275,179.26			32,443,880.88			16,227,994.96		-4,074,551.24	367,416,513.94	
合计	355,275,179.26			32,443,880.88			16,227,994.96		-4,074,551.24	367,416,513.94	

其他说明：

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破产，法院已受理终结破产清算程序，公司董事会批准核销新疆友好(集团)新世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62,944,963.24	4,244,403,056.97	5,088,235,647.43	4,247,697,418.05
其他业务	394,554,167.66	8,904,345.77	348,266,947.43	8,711,130.19
合计	5,457,499,130.90	4,253,307,402.74	5,436,502,594.86	4,256,408,548.24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45,578.85	7,307,872.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443,880.88	15,201,287.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40,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3,720.57	1,162,727.8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3,108.5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6,393.33	1,834,426.08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09,290.36	7,839,995.2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6,791,972.51	42,886,809.44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9,107.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06,16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7,218.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624,422.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9,872,291.90
所得税影响额	773,67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57,683.04
合计	-237,181,081.96

公司本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 2017 年度关店损失。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83	-1.56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2	-0.80	-0.8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3、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4、其他相关文件。

董事长：聂如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